114年度
補助民間團體及合作事業
金額達10萬（含）以上
申請表、成果報告
（第76案至第100案）

附件一

<table>
<tr><td colspan="7">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td></tr>
<tr><td>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td><td>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td><td colspan="2">代表人
職稱　姓名</td><td>地　址</td><td colspan="2">100001台北市中正區
博愛路80號8樓</td></tr>
<tr><td>有限責任台灣綠主張綠電生產合作社
50729379</td><td>內授中團
登字第
1051403932號</td><td>理事
主席</td><td>許秀嬌</td><td>承辦人
電　話</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員人數</td><td colspan="2">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td><td colspan="2">上年度考核等第</td><td>上年度參訓
人數</td><td>歷年未核銷
案件金額</td></tr>
<tr><td>381人</td><td colspan="2">7,084,636元</td><td colspan="2">甲</td><td>0</td><td>0</td></tr>
<tr><td>計畫名稱</td><td colspan="3">興建「台中五樓公寓」屋頂太陽能案場</td><td>預定完成日期</td><td colspan="2">2025/10/30</td></tr>
<tr><td>計畫內容概要</td><td colspan="6">本社自2016年成立以來，接觸過無數集合住宅之屋頂太陽能建置評估案，但是一直未能成功安裝，因為集合住宅屋主眾多，意見難以整合，多半花費很多溝通成本，最終無法建置。台中五樓公寓有六位屋主，難得在來回說明解釋後，與屋主們達成共識，終能簽訂合約。本案場裝置容量為18.915kWp，建置費用為128萬元。本計畫申請補助購置太陽能光電模組與逆變器，以建置太陽能案場。</td></tr>
<tr><td>預期效益</td><td colspan="6">去年本社短絀434萬元，為了推動綠能目標，仍持續投資，以建置太陽能光電社設備。本案場若能獲得貴部補助，得以讓合作社財務狀況較為寬裕，也讓合作更有信心繼續推廣公民電廠。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td></tr>
<tr><td>勞動法令、聲明事項</td><td colspan="6">■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td></tr>
<tr><td>計畫
總經費</td><td colspan="2">1,280,000元</td><td>自籌經費</td><td>980,000元</td><td>申請補助
經　費</td><td>300,000元</td></tr>
<tr><td colspan="7">（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3">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td></tr>
<tr><td>應備文件</td><td colspan="2">■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td></tr>
<tr><td rowspan="2">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td><td>審核重點</td><td>審核意見</td></tr>
<tr><td>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無尚未核銷案件。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其他。</td><td>1.
2.
3.
4.
5.__年__等。
6.

7.
8.
9.</td></tr>
<tr><td colspan="3">【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td></tr>
</table>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台灣綠主張綠電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興建「台中五樓公寓」屋頂太陽能案場。

二、購置內容：本社自2016年成立以來，接觸過無數集合住宅之屋頂太陽能建置評估案，但是一直未能成功安裝，因為集合住宅屋主眾多，意見難以整合，多半花費很多溝通成本，最終無法建置。台中五樓公寓有六位屋主，難得在來回說明解釋後，與屋主們達成共識，終能簽訂合約。本案場裝置容量為18.915kWp，建置費用為128萬元。本計畫申請補助購置太陽能光電模組與逆變器，以建置太陽能案場。

三、購置年度：114年。

四、核銷經費：30萬元正。

五、效益：去年本社短絀434萬元，為了推動綠能目標，仍持續投資，以建置太陽能光電社設備。本案場有幸獲得貴部補助，得以讓合作社財務狀況較為寬裕，本社更有信心繼續推廣公民電廠，也讓社員對本社更有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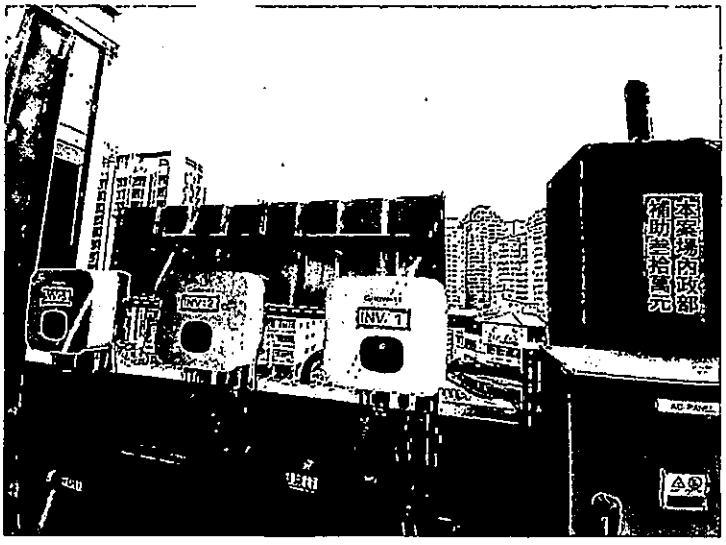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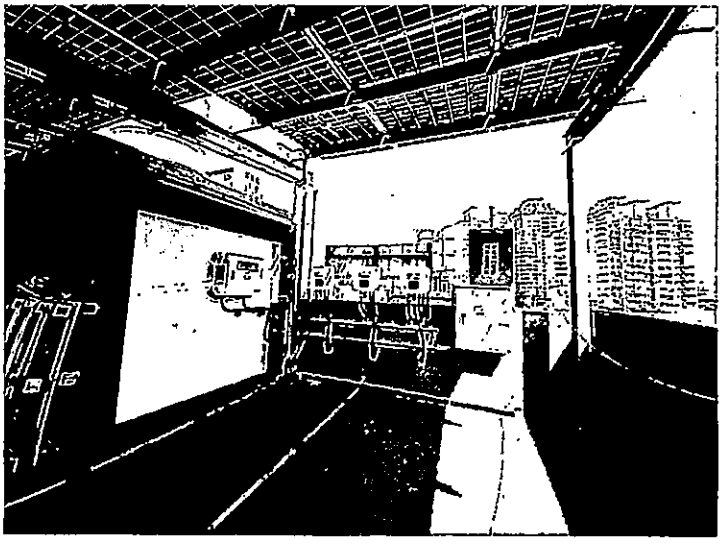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雲林縣古坑鄉草嶺村1-934號
有限責任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 95282113	台內團字第 1130042123 號	理事 主席	簡龍祥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 人數	歷年未核銷 案件金額
15人	無	無	0	無

計畫名稱	辦公室營運設施與設備購置及營業場所租金補助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12/31

計畫內容概要	購置辦公室設備及作業展售空間租用： 1、桌上型電腦。2、投影機。3、筆記型電腦。4、微軟 office 中小企業版軟體。5、黑白雷射印表機。6會議桌。7、會議椅。8、租金補助(草嶺形象商圈租辦公室及展示推廣空間)。
預期效益	1、電腦主機、顯示器、投影機作為播放咖啡與茶葉產製過程，讓顧客更了解產品來源及生產與製作過程，引導購置好產品的訊息傳播。 2、會議桌除作常態會議外，可為咖啡與茶及相關產品展售桌。 3、租用空間說明: 租用草嶺形象商圈空間兼具行政管理、服務、展售為合作社資源連結中心。 4、空間功能說明: 內部空間配置包括行政空間、展示及相關設施空間。例: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行政人員辦公處，並提供解說教育、展售區。 綜上述以草嶺形象商圈所租用空間，作為展售區，更能將社員產品轉換為社員經濟產值，將會帶來更多的經濟循環效益。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90,425	自籌經費	42,425	申請補助經費	148,0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①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②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攤案）③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④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⑤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⑥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⑦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⑧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__年__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9. 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辦公營運設備及營業場所租金補助

二、購置內容：桌上型電腦1台、筆記型電腦1台、投影機1台、電腦軟體2組、印表機1台、會議桌20張、會議椅20張、

三、購置年度：114

四、核銷經費：壹拾~~肆萬捌仟元整。$148,000~~ 100,000

五、效益：

1、 電腦主機、顯示器、投影機作為播放咖啡與茶葉產製過程，讓顧客更了解產品來源及生產與製作過程，引導購置好產品的訊息傳播。

2、會議桌除作常態會議外，可為咖啡與茶及相關產品展售桌。

（經常門）

一、計畫名稱：營業場所租金補助

二、活動內容：營業場所租金6個月

三、活動日期:114/07~114/12

四、活動地點：雲林縣古坑鄉草嶺村37-31號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男女）:

六、活動效益：

1、租用空間說明:租用草嶺形象商圈空間兼具行政管理、服務、展售為合作社資源連結中心。

2、空間功能說明:內部空間配置包括行政空間、展示及相關設施空間。例: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行政人員辦公處，並提供解說教育、展售區。

綜上述以草嶺形象商圈所租用空間，作為展售區，更能~~銷~~[illegible]產品轉換為社員經濟產值，將會帶來更多的經濟循環效益。

有限責任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 簡龍祥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有限責任花蓮縣東華農業生產合作社 60225793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花蓮縣壽豐鄉中山路二段115號
	府社行字第 1140058922號	理事 主席	曾吉生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11	114年成立	114年成立	114年成立	114年成立

計畫名稱	有限責任花蓮縣東華農業生產合作社「營運設備建置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 年 8 月 31 日
計畫內容概要	本合作社成立宗旨為整合花蓮地區小農資源，推動在地有機農業與友善耕作，並以生產安全、可溯源的農產品為核心目標。因應耕作規模日益擴大與會員數成長，為強化合作社一級農業生產作業效率，亟需導入適當之營運設備與相關機械。		
預期效益	1. **提升耕作效率**：透過優化操作，可節省本社農民作業時間並減少勞力負擔。 **耕作面積**：10 公頃 **作物類型**：有機山苦瓜、有機紅薑黃 **實際產量**：有機山苦瓜 60～80 公噸、有機紅薑黃 60～80 公噸。 2. **穩定作物產出與品質**：透過標準化農務操作，提升農產品品質與一致性。 **協助代工服務**：透過標準化農務操作與後段包裝流程（導入自動包裝機），確保產品重量一致、包裝完整，降低人為誤差，提升產品外觀、品質穩定性與市場接受度。 3. **支持在地農業永續發展**：落實有機與友善耕作，強化地方農業韌性。 **生產一條龍**：透過生產、包裝到出貨一體化作業流程，有效整合產銷，提高合作社整體營運效率與市場競爭力。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V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680,000	自籌經費	380,000	申請補助經費	300,0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營運經理 劉冠賢 1140630

負責人 曾吉生 1140630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table>
<tr><td>應備文件</td><td>V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V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V 立案證書
V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V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V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V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td></tr>
<tr><td rowspan="2">核轉機關
(單位)審核意見</td><td>審核重點</td><td>審核意見</td></tr>
<tr><td>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 其他。</td><td>1. 是
2. 是
3. 是
4. 是
5. 新設立近一年度未考核
6. 新設立未參與教育訓練
7. 無
8. 是
9. 無</td></tr>
<tr><td colspan="3">【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td></tr>
</table>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花蓮縣東華農業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有限責任花蓮縣東華農業生產合作社「營運設備建置計畫」。

二、購置內容：粉料自動包裝機乙台。

三、購置年度：114年

四、核銷經費：800,000元（補助款：200,000元、自籌款：800,000元）

五、效益：

1. **提升耕作效率**：透過優化操作，可節省本社農民作業時間並減少勞力負擔。
   耕作面積：10 公頃
   作物類型：有機山苦瓜、有機紅薑黃
   實際產量：有機山苦瓜 60～80 公噸、有機紅薑黃 60～80 公噸。
2. **穩定作物產出與品質**：透過標準化農務操作，提升農產品品質與一致性。
   協助代工服務：透過標準化農務操作與後段包裝流程（導入自動包裝機），確保產品重量一致、包裝完整，降低人為誤差，提升產品外觀、品質穩定性與市場接受度。
3. **支持在地農業永續發展**：落實有機與友善耕作，強化地方農業韌性。
   生產一條龍：透過生產、包裝到出貨一體化作業流程，有效整合產銷，提高合作社整體營運效率與市場競爭力。

附件一

<table>
<tr><td colspan="7">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td></tr>
<tr><td>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td><td colspan="2">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td><td colspan="2">代表人
職稱　　姓名</td><td>地 址</td><td>台中市大肚區王田里興和路326號</td></tr>
<tr><td colspan="2">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61873224</td><td colspan="2">51年6月23日
省合農聯字第一號</td><td>理事主席</td><td>張啓盟</td><td>承辦人
電 話</td></tr>
<tr><td>社員人數</td><td colspan="2">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td><td colspan="2">上年度考核等第</td><td colspan="2">上年度參訓人數</td><td>歷年未核銷
案件金額</td></tr>
<tr><td>701社場</td><td colspan="2">16,591,790,151元</td><td colspan="2">優 等</td><td colspan="2">155人</td><td>0</td></tr>
<tr><td>計畫名稱</td><td colspan="4">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
114年輔導強化合作社營運設備補助計畫</td><td>預定完成日期</td><td colspan="2">114年11月30日</td></tr>
<tr><td>計畫內容概要</td><td colspan="6">1. 本社於51年6月23日成立，經營項目包含:運銷、供給、利用、推廣及政府機關委辦業務等，截至113年度止，合作社場數量共701社，生產產品以蔬菜、水果、稻米、水產、畜產及農產加工品等相關品項;近年度(111年度-113年度)合作社共同運銷營運實績平均為292,960公噸，110-113年度考核成績皆為優等;近年來更積極配合政府委辦計畫，其中包含「中華民國各界慶祝第103屆國際合作社節合作事業短影片徵選及繪畫(含四格漫畫)比賽計畫」、「冷藏蔬菜滾動式倉貯及契約供應計畫」、「推動契作加工用青花菜計畫」、「強化農產品批發市場交易行情服務體系計畫」等相關政府計畫。
2. 本社現有廣播設備及保全監視系統使用年久，會議進行流暢度及防盜防災堪憂，擬購置「會議室廣播系統」、「保全監視系統」各1套，藉此提升議事過程紀錄之完整性及維護本社人身與財產安全，更妥善協助提升本社社員社場組織及業務發展，進而提升社員社場之向心力。</td></tr>
<tr><td>預期效益</td><td colspan="6">1. 預計提升114年度共同運銷實績至305,000公噸。
2. 提升相關設備後，有效維護本社人身及財產安全，提升會議進行流暢度，更強化本社周邊服務功能，提升社場競爭力。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td></tr>
<tr><td>勞動法令聲明事項</td><td colspan="6">■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td></tr>
<tr><td>計畫總經費</td><td>306,000</td><td>自籌經費</td><td>91,800</td><td>申請補助經費</td><td colspan="2">214,200</td></tr>
</table>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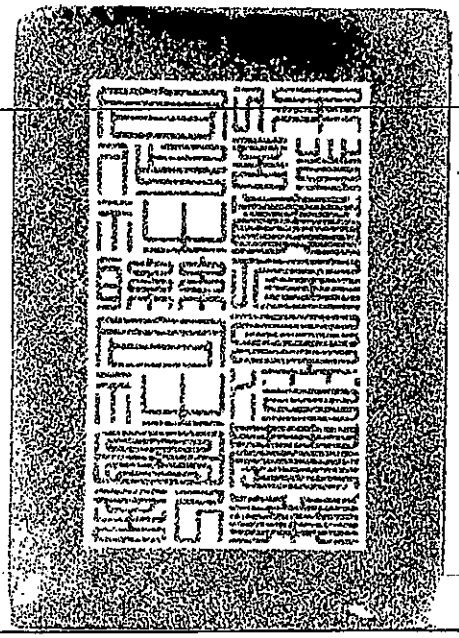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__年__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9. 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一、 計畫名稱：114年度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辦公設備計畫

二、購置內容：會議室廣播系統乙套及保全監視系統乙套

三、 購置年度: 中華民國114年

四、 核銷經費：

1. 自籌經費：156,000元
2. 補助經費：150,000元
3. 合計經費：306,000元

五、效益：

1. 建置會議室廣播系統，打造本社完善的多功能會議室，讓設備能夠輔助會議進行提高開會效益，並使更多人能清楚聽取會議內容並參與討論以優化會議內容。
2. 建置保全監視系統，提升本社安全防護、協助管理、降低損失風險等多個層面。透過監控，可嚇阻犯罪、保障本社安全、提高營運效率，並能更進一步優化管理。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彰化縣永靖鄉東興路210號		
財團法人彰化縣永靖合作農場 13955611	90.05.16彰縣農合府字第044號	理事	莊宜郡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20	16,902,417元		乙等	12		0	
計畫名稱	優化辦公環境暨場區管理設備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12.15		
計畫內容概要	1. 購置辦公設備，提升行政作業效率與空間配置品質，改善文書處理與會議執行效能。 2. 建置保全監視系統，涵蓋主要出入口與重點區域，強化場區安全與紀錄追溯能力。 3. 裝設節能空調，改善作業空間熱濕環境，提升作業舒適度並配合節能減碳政策。						
預期效益	透過購置辦公桌、會議桌與電腦桌等基本辦公設備，優化內部作業環境與空間配置，提升文書處理與會議效率，預期可提高行政作業效能約 20%，並改善桌面混亂與文書堆積情形，有效提升檔案管理品質。 建置監視系統共 16支紅外線高清攝影機，涵蓋場區出入口、作業動線與成品倉庫等重點區域，預估監控覆蓋率達95%以上，可有效嚇阻異常事件、強化安全管理，並利於事後影像追溯與內部查核，預估每年可降低財損風險 超過新臺幣30,000元。 裝設一級能效變頻空調設備，取代既有老舊機型，預期可改善夏季工作區室溫約 3~4°C，提升作業穩定性與員工舒適度，並節省電費支出約 每年7,500元以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與 ESG 永續目標。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817,789	自籌經費	517,789	申請補助經費	300,0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 其他。	1. 是 2. 是 3. 是 4. 是 5. 112年乙等 6. 是 7. 是 8. 是 9.

縣長王惠美【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彰化縣永靖合作農場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優化辦公環境暨場區管理設備計畫

二、購置內容：監視器系統 1 組（含主機、鏡頭及硬碟）、一級節能空調系統 2 組

三、購置年度：114 年度

四、核銷經費：新臺幣 190,000 元

五、效益：

1. 安全管理效益：

完成建置監視系統（含 16 支紅外線高清攝影機），監控範圍涵蓋場區出入口、成品倉庫及作業動線，建立 24 小時影像備查機制。有效強化場區安全防護，落實食品安全生產流程之可追溯性，並降低異常事故與財損風險。預估每年可降低意外事故與財物損失風險達新臺幣 30,000 元以上。

2. 節能與環境效益：

安裝一級能效變頻空調系統，有效改善作業空間溫濕度（預計夏季室溫可降低 3~4°C），提升員工工作舒適度與穩定性。相較於傳統舊式設備，符符合國家一級節能標準，預估每年可節省電費支出 新臺幣 7,500 元以上，具體落實綠色營運目標。。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保證責任彰化縣永靖合作農場

附件一

內政部114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保證責任高雄市恩典農特產品生產合作社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高大市那瑪夏區瑪雅里平和巷140號
保證責任高雄市恩典農特產品生產合作社 合作社 88.11.16	高市農合字第0055號	理事主席	顏進寶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37	1,264,571元	乙等	2	113年以前無核銷案件,114年尚在執行

計畫名稱	奈米晶凍設備導入提升加工效能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11.30
計畫內容概要	本計畫旨在導入奈米共振晶凍設備，提升合作社農特產品之冷凍加工品質與效能。透過先進奈米微晶技術，減少產品冷凍與解凍過程中的品質損失，有效延長保存期限、提升商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並增加原鄉就業機會及營收。預計導入設備一套，總金額新臺幣30萬元，申請補助21萬元，自籌9萬元。		
預期效益	1. 提升產品品質與儲存效期 引進奈米共振晶凍技術後，冷凍農產品（如愛玉、麻竹筍、水蜜桃等）之解凍失水率由30%降至2%，有效保留原有色澤與口感，延長冷凍保存期限達2~3倍，有助於冷鏈流通與延後銷售期。 2. 拓展市場與增加營收 冷凍愛玉果凍、麻竹筍等特色產品將能穩定供應通路與企業團購市場，並拓展電子商務與超市冷鏈通路，預估年營業額提升20%。 3. 帶動原鄉就業與技術培訓 透過設備導入與操作訓練，預計新增2~3位兼職就業機會，並強化合作社青年幹部的加工與冷鏈能力，提升整體營運技術層級。 4. 減碳節能與資源永續 奈米共振技術縮短凍結時間、降低耗電量，為節能優先補助項目之一，有利未來爭取低碳標章、食物碳足跡認證與社會責任指標評比。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300,000	自籌經費	90,000	申請補助經費	210,0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無尚未核銷案件。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其他。	1.是 2.是 3.是 4.是 5.114年乙等。 6.是 7.無 8.是 9.無

【核轉機關（單位）主管簽章】

說明：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高雄市恩典農特產品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奈米晶凍設備導入提升加工效能計畫

二、購置內容：奈米共振晶凍設備2組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30萬元整(補助經費21萬元整，自籌款9萬元整)

五、效益：

1.提升產品品質與儲存效期
引進奈米共振晶凍技術後，冷凍農產品（如愛玉、麻竹筍、水蜜桃等）之解凍失水率由30%降至2%，有效保留原有色澤與口感，延長冷凍保存期限達2~3倍，有助於冷鏈流通與延後銷售期。

2.拓展市場與增加營收
冷凍愛玉果凍、麻竹筍等特色產品將能穩定供應通路與企業團購市場，並拓展電子商務與超市冷鏈通路，預估年營業額提升20%。

3.帶動原鄉就業與技術培訓
透過設備導入與操作訓練，預計新增2~3位兼職就業機會，並強化合作社青年幹部的加工與冷鏈能力，提升整體營運技術層級。

4.減碳節能與資源永續
奈米共振技術縮短凍結時間、降低耗電量，為節能優先補助項目之一，有利未來爭取低碳標章、食物碳足跡認證與社會責任指標評比。

（經常門）

一、計畫名稱：

二、活動內容：

三、活動日期:

四、活動地點：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男女）:

六、活動效益：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保證責任高雄市恩典農特產品生產合作社 顏進寶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址	
保證責任台灣蔬菜鄉農產運銷合作社 95271636	1130030733	理事主席	王韋博	承辦人 電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加社員大會人數	上年度末決算淨值金額
60人	100000000元	無		0

計畫名稱	保證責任台灣蔬鄉農產運銷合作社114年強化合作社營運設備補助計畫書	預定完成期	
計畫內容概要	台灣蔬鄉農產運銷合作社成立於113年5月，致力推動在地農業轉型升級。近年來積極投入蔬菜截切加工業務，拓展供應至各大連鎖餐飲集團、醫療院所（如清泉醫院、童綜合醫院）等高標準客戶。為因應市場需求並接軌ISO22000與HACCP食品安全體系，本社決定導入先進加工設備與衛生管理設施，強化蔬菜處理的品質穩定性與標準化。 本次申請補助，希冀藉由中央資源投入，補足創新發展初期設備缺口，提升合作社營運績效與產業競爭力，實現「食品加工智慧化、營運管理數位化」的長遠願景，成為中部農業供應鏈中最具潛力的青年合作社代表。		
預期效益	• 加速建立食品加工標準化體系 臭氧殺菌機與直輸純水設備導入後，將有助於本社建構以 ISO22000 與 HACCP 為核心的標準作業流程，實現從「洗選 → 截切 → 包裝 → 出貨」全程可追溯的品質管理機制，對接醫療院所與大型連鎖餐飲集團之高規格驗廠標準。 • 帶動數位理貨與供應鏈效率升級 本社同步推進雲端接單、加工流程數據化與現場磅秤整合計畫，將逐步淘汰紙本作業、降低錯誤與損耗成本，預期整體理貨效率提升 30%、客訴率降低 50%、每日出貨誤差率降至 0.5% 以下。 • 提升品牌信任度與市場滲透率 本社現已穩定供應清泉醫院、童綜合醫院、長江羊肉爐體系等大型客戶，並透過短影音品牌「蔬菜博士」於 FB／IG／抖音等平台累積超過 300 萬觀看次數。設備升級後，有助於強化「在地青農加工品牌」形象，增加新通路開發信心與議價能力。 • 預估年度總運銷量達 1800 公噸，年增幅逾 20% 透過設備導入與營運流程優化，本社預計 114 年度全年運銷總量將由 1120		

	公噸成長至 1800 公噸，目標年增幅超過 20%。並同步推動新品開發、夜間加工能量提升與生產線交替調配能力，強化抗壓彈性與永續競爭力。 • 強化青年合作社培力與農業轉型示範性 員工包含短影音企劃人員、雲端資訊整合、截切技術人員等多元背景，為合作社注入跨域創新思維。後續預計舉辦公開觀摩與對外教育課程，成為中部區域農業數位轉型的青農示範據點。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73,300元	自籌經費	51,990元	申請補助經費	121,310元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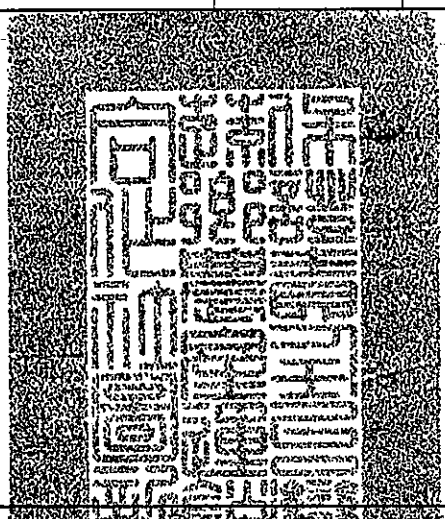

王彥博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1. 2. 3. 4. 5. __年__等。 6.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 其他。	7. 8.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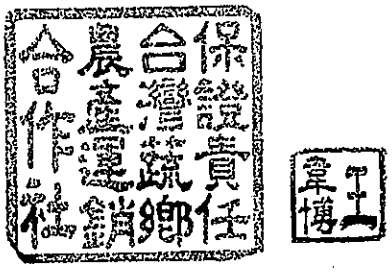

附件九

保證責任台灣蔬菜產銷合作社
（申請單位名稱）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補助計畫

二、購置內容：直輸機淨水設備1台、 藍芽電子磅秤7台、臭氧殺菌機1台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121000

五、效益：

- 提升食品安全與產品品質

臭氧殺菌機投入使用後，有效降低蔬菜表面微生物與農藥殘留，產品保鮮期平均延長 1～2 日，並確保加工流程符合 ISO22000 與 HACCP 食品安全體系，顯著提升客戶信任度與出貨穩定性。

- 強化水質控管與洗滌效率:直輸淨水設備確保蔬菜洗滌過程使用純淨水源，穩定去除雜質與餘氯，降低二次污染風險，使產品色澤更佳、品質更穩定。
- 推動數據化理貨與流程管理:藍芽電子磅秤導入後，現場秤重作業可即時回傳重量數據，取代人工抄寫，錯誤率降低 80% 以上，並加速理貨與出貨流程，整體作業效率提升約 30%。
- 提升營運效能與市場競爭力:三項設備相互搭配，讓合作社完成「洗選 → 截切 → 包裝 → 出貨」的一體化流程，強化產品穩定度與可追溯性，並成功拓展高標準客戶，包括清泉醫院、童綜合醫院及多家連鎖餐飲體系。

修正後

83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代表人		地址	台中市東區中科東路537號2樓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80108056	中市社團字第1130085550號	理事主席	廖萬池	承辦人	
				電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資料金額
45人	113年6月13日創立113年協助東英社區發展協會未收入列入	成立登記未滿1年	39人次	-

計畫名稱	購置發送及辦公設施設備	預定完成日期	114.12.15
計畫內容概要	購置桌上型電腦2台-主管及行政；筆記型電腦-教育訓練及會議使用；辦公設備含公文櫃3組、會議桌1座、會議椅6張（小型會議）、辦公桌及屏 公椅-主管及行政、聯談機；其他營運設施及設備-電冰箱（冷藏食品用）、冷氣機（節能型）、節能燈具。		
預期效益	1、創社為始，因政府政策性補助開辦費，更有能力開拓合作業務，增加合作社績效。 2、合作社創立初期起頭難，有公部門資金及財務支援，公私協力猶如伙伴關係，合作社得以能創創意生態方法，健全、穩妥、踏實經營，永續發展。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97,599	自籌經費	27,599	申請補助經費	170,000

（請加蓋圖記）
有限責任臺中市東區東英社區合作社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__年__等。113年6月13核定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無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正常
	9. 其他。	9. —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局長 廖靜芝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臺中市東區東英社區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辦公設備

二、購置內容：

（一）購置桌上型電腦2台：主管及行政辦公使用。

（二）筆記型電腦：辦理教育訓練及會議使用。

（三）辦公設備：含公文櫃3組、會議1座、會議椅6張（小型會議）、辦公桌及辦公椅（主管及行政用），辦公室及會議室基本設備。

（四）開飲機：民生需求，簡易飲水。

（五）其他營運設施及設備：

1、電冰箱：銷售需冷藏食品所需，如牛軋糖需冷藏、農產品保鮮等，合作社要強化社間合作如端午節代銷虎霸粽就須冷凍。

2、冷氣機：辦公室更新冷氣機，節能空調。

3、節能燈具：更新燈具。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經費支出新臺幣197,718元，內政部補助新臺幣135,000元，自籌新臺幣62,718元，自籌比例31.72%。

五、效益：

（一）創社為艱，因內政部政策性補助開辦費，合作社更有能力開拓合作業務，增加合作社結餘。

（二）合作社創立初期起頭難，有公部門內政部資金及財務支援，公私協力猶如伙伴關係，合作社得以規劃創業生態方法，健全、穩健、踏實經營，永續發展。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附件一

<table>
<tr><td colspan="6">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td></tr>
<tr><td rowspan="2">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td><td rowspan="2">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td><td colspan="2">代表人</td><td>地 址</td><td>65345雲林縣口湖鄉崙東村
民生路1-90號</td></tr>
<tr><td>職稱</td><td>姓名</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保證責任雲林縣口湖漁類生產合作社 20042892</td><td rowspan="2">85/8/6八五
府社合字
第98018號</td><td rowspan="2">理事
主席</td><td rowspan="2">王水強</td><td>承辦人</td><td></td></tr>
<tr><td>電　話</td><td></td></tr>
<tr><td>社員人數</td><td>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td><td colspan="2">上年度考核等第</td><td>上年度參訓
人數</td><td>歷年未核銷
案件金額</td></tr>
<tr><td>32</td><td>營業額
2,130,824,584</td><td colspan="2">優等</td><td>1</td><td>零</td></tr>
<tr><td>計畫名稱</td><td colspan="3">保證責任雲林縣口湖漁類生產合作社
114年度合作事業擴展業務計畫</td><td>預定完成
日期</td><td>114.12.31</td></tr>
<tr><td>計畫內容
概要</td><td colspan="5">為持續擴大推廣合作社業務，維持組織穩健成長，擬增購下述設備：

1.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筆記型電腦及多功能事務機：
隨著合作社業務擴增，硬體設備也需隨之增設。

2. 讀碼機及盤點機：
為便利員工作業及有效增進工作效能。

3. 商用節能展示三門冷凍冰箱：
用於商品展示以提升客戶購買意願增加成交機率。

4. 資安防火牆：
確保內部網路的安全性和穩定性，杜絕駭客攻擊造成損失。</td></tr>
<tr><td>預期效益</td><td colspan="5">1. 增購設備共同推進合作事業，為合作社的發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援。
2. 供應健全、安全、衛生新鮮之各種漁類加工製品提高經濟效益。
3. 提高作業效率及提升銷售成交率。
4. 可提升約 10%的作業效率。
5. 可節省約 2-3 名人力。
6. 可增加約 5%的營業額。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td></tr>
<tr><td>勞動法令
聲明事項</td><td colspan="5">■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td></tr>
<tr><td>計畫
總經費</td><td>642,690</td><td>自籌經費</td><td>200,590</td><td>申請補助
經　費</td><td>442,100</td></tr>
</table>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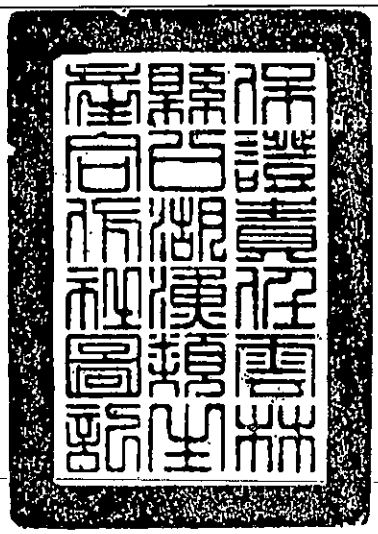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無尚未核銷案件。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運作正常。 9.其他。	1.是 2.是 3.是 4.是 5.113年優等。 6.有 7.無 8.是 9.是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雲林縣口湖漁類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經費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辦公設備

二、購置內容：

項目	單價	數量	金額小計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	19,215	2	38,430
筆記型電腦	27,195	2	54,390
多功能事務機	8,820	1	8,820
無線2D 掃描器(槍型、讀碼機)	8,400	3	25,200
工業型二維 PDA 盤點機	40,000	1	40,000
防火牆	175,140	1	175,140
節能冷凍櫃(展示櫃)	101,850	3	305,550
合計			647,530

← 非核定項目 切自籌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266,000

五、效益：

(1) 本次補助所採購之桌上型電腦(含螢幕)、筆記型電腦、多功能事務機等辦公設備及無線2D 掃描器(槍型)、工業型二維 PDA、節能冷凍櫃等營運設備均已於114年10月完成採購並依規定列入財產目錄管理。

(2) 桌上型電腦(含螢幕)的處理能力可提高效能節省工作時間，而筆記型電腦因其輕巧便於攜帶之特性，讓業務同仁外出洽公也能隨時工作而不只侷限在辦公室，多功能事務機更整合了列印、掃描與傳真等功能，減少了設備數量及空間佔用。

(3) 無線2D掃描器與工業型二維PDA盤點機順利解決了傳統人工盤點費時費力且較易出錯的問題，使用無線2D掃瞄器讀碼，即使是污損、殘缺或激光雕刻的條碼，也具備良好的識讀效果，而PDA盤點機直立式掃瞄設計，可減少反覆蹲起動作，減輕員工疲勞，提高工作舒適度和效率。

(4) 節能冷凍櫃(展示櫃) 採用變頻冷凍系統，即便在高達45°C的環境溫度仍可維持正常運轉，不似傳統定頻冷凍系統在高溫環境下容易故障，而其智慧AIoT運算能讓系統在極端高溫下仍能有效散熱，節省能源和減少二氧化碳排放；利用高效能的變頻技術，可以更有效地節省能源消耗同時節省電費，節能成果如下：

dei-scf3 節能成果

AI 模式　全部　購物　圖片　影片　新聞　短片　更多　工具

AI 摘要

DEI-SCF3 變頻冷凍櫃的節能成果主要來自於其多項變頻技術，包括 **EC變頻壓縮機可節省約 30% 的電力**、**EC變頻散熱馬達可節省約 78.5%**，以及**EC變頻庫內風扇可節省約 71.4%**。這些技術結合 AI 智能運算，讓其在環境溫度高達 45°C 時仍能正常運轉，比傳統定頻系統更加節能，並能顯著降低電費。

詳細節能成果

- **EC 變頻壓縮機：** 比傳統定頻壓縮機節能約 30%。
- **EC 變頻散熱馬達：** 比傳統定頻散熱馬達節能約 78.5%。
- **EC 變頻庫內風扇：** 比傳統定頻庫內風扇節能約 71.4%。
- **整體節能效益：** 配合 AI 智能運算，在多種工況下都能達到顯著的節電效果，預估四年可省下相當於一台冰箱的購買費用。
- **環境適應性：** 即使在環境溫度高達 45°C 時，也能透過 AI 運算保持正常運轉，這是傳統定頻系統難以做到的。

除此之外，就實用性效益層面來說，每一台冷凍櫃擁有1525L的大容量，並配備可調整式置物網架，在空間運用上可彈性變化，有利於產品展示及銷售。

(5) 整理而言，此次補助所採購之辦公設備及營運設備，確實提高了人員工作效率及銷售成交率，符合預期所述可提升約10%的作業效率、節省約2-3人力及增加約5%的營業額。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雲林縣虎尾鎮惠來里202號
保證責任雲林縣園藝生產合作社 88836856	113雲縣合更字第015號 專雲縣新字第351號	理事主席	張啟盟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37	113年共同運銷金額1,000,487元	甲	1	無

計畫名稱	114年合作社營運設備申請經費補助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年11月30日
計畫內容概要	藉由主管機關補助相關營運設施及設備費用，合作社購置營運生財設施及辦公設備，以健全社財務及業務經營，增進合作社整體營運績效，促進農業活化，並充分發揮合作社照顧及服務社員之正向功能，強化農業合作社經營發展。		
預期效益	合作社購置營運生財設施及辦公設備，以健全社財務及業務經營。經由監視系統的設置可提供合作社場域全面的安全保障及有效維護合作社財產。筆記型電腦、印表機、投影機是合作社實施教育訓練用之輔助設備，藉由教育訓練辦理是合作社維持競爭力的關鍵，並發揮合作社服務社員之功能，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239,205元	自籌經費	71,205元	申請補助經費	168,000元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無尚未核銷案件。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其他。	1.是 2.是 3.是 4.是 5.113年甲等。110年甲等 6.否 7.無 8.是 9.是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illegible]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illegible]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雲林縣園藝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一、計畫名稱：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申請補助計畫

二、購置內容：「監視系統1式」、「投影機(含壁掛螢幕)1台」、「筆記型電腦1台」、「多功能列表機1台」等設備

三、購置年度：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起至114年10月30日止

四、核銷經費：$167,000元

五、效益：購置「監視系統」、「投影機(含壁掛螢幕)」、「筆記型電腦」、「多功能列表機」藉由提升相關設備後，效益說明如下：

(一)監視系統的設置可提供全面的安全保障和便捷管理：

1、合作社場域安裝監視系統有助於嚇阻竊盜及故意破壞等不當行為，有效維護合作社財產。

2、合作社場域人員出入、各類貨車進出頻繁，遇到糾紛時，可以調取監控畫面來還原真相。

3、發生意外或突發事件時，監控系統可以迅速提供情況，協助救援。

4、合作社管理者可以隨時了解場域設備運作狀況及現場工作人員即時情況，提升管理及工作生產效率。

(二)筆電、印表機、投影機是合作社實施教育訓練用之輔助設備，教育訓練辦理是合作社建立和維持領先地位的關鍵：

1、透過辦理教育訓練對於提升聘僱人員職能、社員及農民田間耕作管理知識有顯著成效。

2、教育訓練辦理可驅動整個合作社組織的效率和創新能力，進而提升合作社發展與整體競爭力。

附件一

<table>
<tr><td colspan="7">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td></tr>
<tr><td>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td><td colspan="2">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td><td colspan="2">代表人
職稱　姓名</td><td>地 址</td><td>台南市柳營區尖山12號</td></tr>
<tr><td rowspan="2">保證責任臺南市旭山社區合作農場72205072</td><td rowspan="2">72年11月23日
南縣合農字
第7092號</td><td rowspan="2">理事主席</td><td rowspan="2">王振慶</td><td>承辦人</td><td></td></tr>
<tr><td>電 話</td><td></td></tr>
<tr><td>社員人數</td><td>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td><td>上年度考核等第</td><td colspan="2">上年度參訓人數</td><td colspan="2">歷年未核銷
案件金額</td></tr>
<tr><td>149人</td><td>823,894元</td><td>乙 等</td><td colspan="2">0</td><td colspan="2">0</td></tr>
<tr><td>計畫名稱</td><td colspan="3">114年強化合作社場作物處理設備補助計畫-旭山場</td><td>預定完成日期</td><td colspan="2">114年11月30日</td></tr>
<tr><td>計畫內容概要</td><td colspan="6">1. 本場於民國72年11月23日成立，耕作區域為台南地區，主要業務以直銷通路(團膳、營養午餐)為主，主要生產作物以柑橘類、紅龍果、番茄、南瓜、胡瓜等相關品項為主；近年來111-113年辦理總運銷數量平均約為3,000公噸，並配合使用農產品產銷供應鏈整合服務平台。
2. 近年來面對農村勞動人口老化、加上年輕勞動人口外流居多，使周圍人力欠缺，加上配合政府「食安五環」、「學校午餐選用三章一Q食材」等相關政策，因而造成場內現有人力及設備作業效率嚴重不足，擬購置「龍眼乾剪枝機1組」，改善原有老舊設備品質，提昇及加強清洗作業效率，減少人力成本，確保產品品質，藉以拓展產品銷售通路。</td></tr>
<tr><td>預期效益</td><td colspan="6">1. 預計提升114年度總運銷實績至3,500公噸。
2. 提升相關設備後，減少錯誤機率，提升作業效率，提升品質。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td></tr>
<tr><td>勞動法令聲明事項</td><td colspan="6">■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td></tr>
<tr><td>計畫總經費</td><td>180,000</td><td>自籌經費</td><td>54,000</td><td>申請補助經費</td><td colspan="2">126,000</td></tr>
<tr><td colspan="7">（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td></tr>
</table>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 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113年乙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參加本局辦的活動，共3人參加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
9. 其他。	9. 擬：請准予補助

局長郭乃文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臺南市旭山社區合作農場成果報告摘要表

一、計畫名稱：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經費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龍眼乾剪枝機1組」設備

三、購置年度：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起至114年11月30日止

四、核銷經費：$126,000元

五、效益：購置「龍眼乾剪枝機1組」，提升園區設備機械化，以提升採後管理效率，減少農民勞力及成本，提高農業競爭力，預計提升114年度共運銷農產3,500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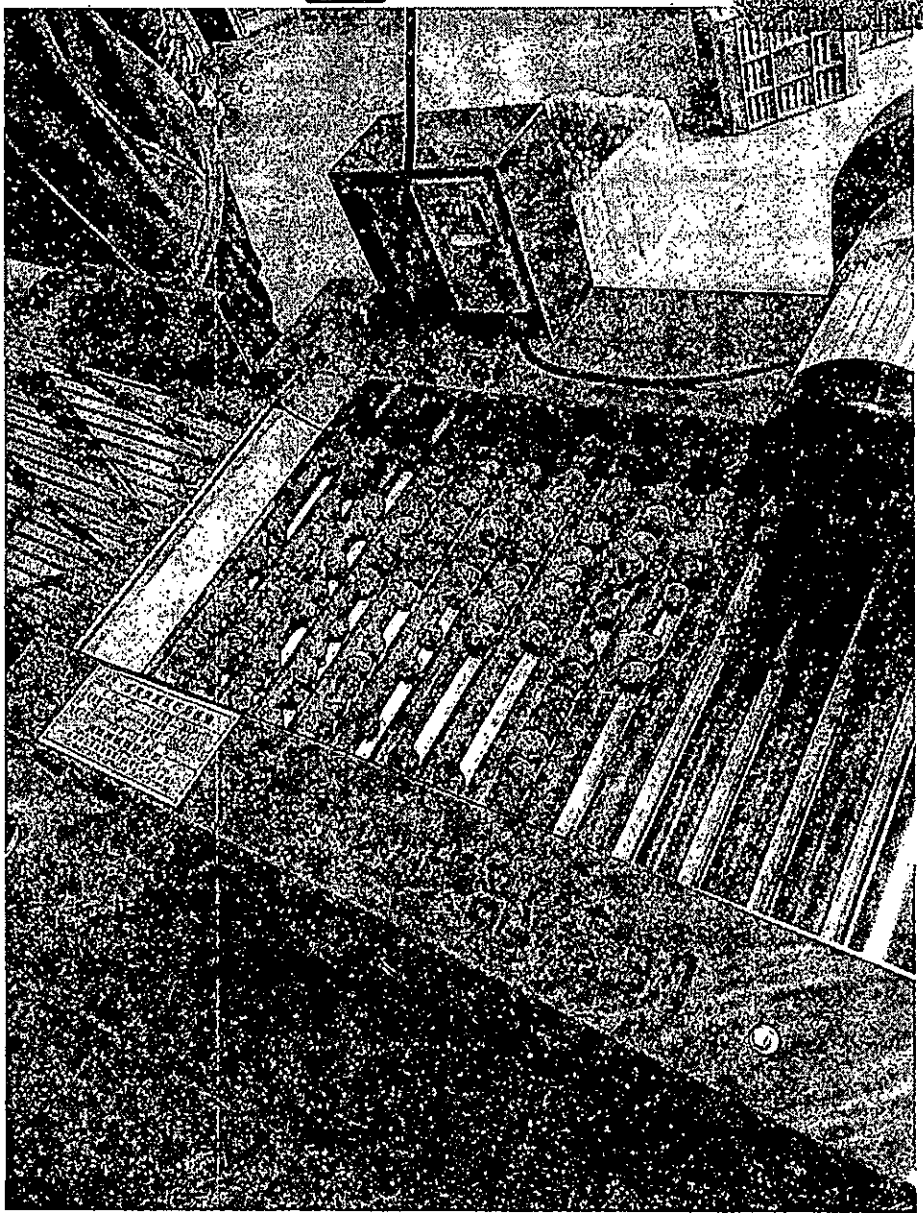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址	雲林縣古坑鄉草嶺村1-934號
有限責任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 95282113	台內團字第1130042123號	理事主席	簡龍祥	承辦人	
				電話	--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15人	無	無		0	無
計畫名稱	濾掛式咖啡包裝機 置申請補助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20251230
計畫內容概要	購置濾掛式咖啡包裝機械設備:細項內容如包裝機估價表				
預期效益	本社購置全自動濾掛式咖啡包裝對於經濟支持、促進就業、地方照顧的效益如下說明: 一、經濟支持: 1、提高附加價值。2、擴大品牌力提升。3、成本降低與效率提升 4、節省時間與降低損耗:。5、強化品質控管與一致性。6、提高農戶收益與市場機會。7、擴大收購量與穩定性。8、提升小量也能加工的可行性。9、品牌加值與通路串接：讓農戶從產地走向市場。10、協助農戶產品進入合作社品牌通路。11、提升議價空間與地位: 二、促進就業: 1、創新職缺。2、農戶與合作社間就業連結。3、技術升級與轉型機會。5、技術支援與知識提升。6、提升加工技術與商品理解能力: 7、促進青年返鄉與技術人才留鄉。 三、社區支持與地方照顧：共創區域產業鏈 1、小農與偏鄉受益 。2、減少人口外流。3、促進地方創生與品牌在地化。 4、環境與永續發展。5、建立產地加工聚落。6、促進社區共同發展。7、減少中間剝削及對盤商依賴: 四、合作社可以為農戶提供的服務與產出效益: 1、設立包裝代工平台。2、提供小農品牌聯名版。3、建立品質認證制度。4、推動教育訓練課程。 綜合上述細項說明:如申請補助計畫書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624,000	自籌經費	124,000	申請補助經費	1,500,000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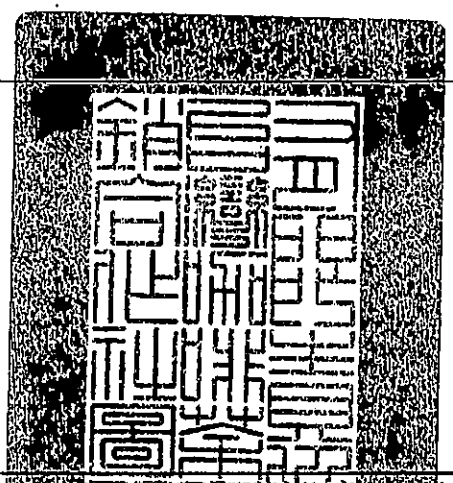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簡龍祥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二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商業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__年__等。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7.無尚未核銷案件。	7.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9.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附件九

有限責任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備及設施

二、購置內容：濾掛式咖啡雙層自動包裝機1台、樓梯台1台、小型成品輸送帶1台、空壓機1台、日期打印機1台

三、購置年度：114

四、核銷經費：壹佰肆拾伍萬元整。$1,450,000

五、效益：本社購置全自動濾掛式咖啡包裝對於經濟支持、促進就業、地方照顧的效益如下說明:

一、經濟支持:

1、提高附加價值。2、擴大品牌力提升。3、成本降低與效率提升

4、節省時間與降低損耗:。5、強化品質控管與一致性。6、提高農戶收益與市場機會。7、擴大收購量與穩定性。8、提升小量也能加工的可行性。9、品牌加值與通路串接：讓農戶從產地走向市場。10、協助農戶產品進入合作社品牌通路。11、提升議價空間與地位:

二、促進就業:

1、創新職缺。2、農戶與合作社間就業連結。3、技術升級與轉型機會。5、技術支援與知識提升。6、提升加工技術與商品理解能力:

7、促進青年返鄉與技術人才留鄉。

三、社區支持與地方照顧：共創區域產業鏈

1、小農與偏鄉受益　。2、減少人口外流。3、促進地方創生與品牌在地化。4、環境與永續發展。5、建立產地加工聚落。6、促進社區共同發展。7、減少中間剝削及對盤商依賴:

四、合作社可以為農戶提供的服務與產出效益:

1、設立包裝代工平台。2、提供小農品牌聯名版。3、建立品質認證制度。4、推動教育訓練課程。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有限責任台灣咖啡茶運銷合作社

簡龍祥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代表人		地 址	台中市西區綠川西街1號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72582954	台內圖字第1070001517號	理事主席	馮雅蕾	承辦人	馮雅蕾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23人	220,787元	甲等	2	無

計畫名稱	《建構韌性聚落－韌性農耕 × 韌性生活育成行動》	預定完成日期	114年12月31日
計畫內容概要	本合作社秉持「共生共好、環境永續」的核心價值，致力於推動韌性永續耕作模式，應對氣候變遷帶來的糧食安全挑戰。本計畫透過導入趨合農法與水陸共耕理念，培養農學伴種子人才，並建構能與自然循環共舞的合作農園。為提升基礎設施建設效率，本計畫申請購置挖土機，用於農園地形整備、水道與溝渠開挖，支援水旱共耕設計。整地與地貌營造將打造適合趨合農法的多層次種植空間，並整合濕地及旱地利用，實現旱田、水田與植林區的協同調節功能。最終目標是增強地方糧食自給能力，促進可持續的農業發展與生態保育，並為永續農業提供示範範例。		
預期效益	1. 提高土地資源使用效率與生產韌性。 2. 降低人工勞動壓力，提升農事作業之安全性與效率。 3. 支援合作社發展為地方永續農業教育示範場域。 4. 強化地方糧食自給、節能減碳與氣候調適能力。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472,500元	自籌經費	172,500元	申請補助經費	300,000元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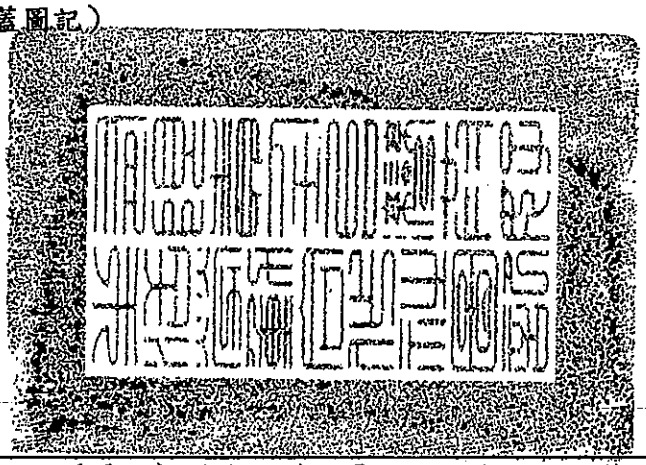

馮雅薰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 ■申請補助計畫書 √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__年__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9. 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台灣共好生活勞動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建構韌性聚落－韌性農耕 × 韌性生活育成行動》

二、購置內容：挖土機17型（小型操作機械，用於整地及基礎建設） 1輛。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已於計畫核定後購置完成，並列入財產目錄管理）。

四、核銷經費：

計畫總經費428,600元

自籌經費128,600元

申請補助經費300,000元

五、效益：

挖土機對於合作社業務工作的關鍵效益在於：

1. 加速建設與提升品質：有效支援土地整備、水利設施開挖和資材運輸，大幅提升農耕系統建設的效率和品質。

2. 強化營運韌性：作為基礎建設的關鍵工具，鞏固合作社推動永續工程的自主營運能力。

3. 優化勞動效益：降低人力成本和勞動強度，使人員能專注於專業培訓與精細管理。

。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附件一

<table>
<tr><td colspan="7">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td></tr>
<tr><td>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td><td>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td><td colspan="2">代表人
職稱　姓名</td><td>地　址</td><td colspan="2">屏東縣里港鄉載興村(路)68-1號</td></tr>
<tr><td rowspan="2">保證責任屏東縣金園農產品生產合作社
40756220</td><td rowspan="2">屏府社政字第
10305589800</td><td rowspan="2">理事
主席</td><td rowspan="2">鄒佩珊</td><td>承辦人</td><td colspan="2"></td></tr>
<tr><td>電　話</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員人數</td><td>上年度營業額
或收入總額</td><td colspan="2">上年度考核等第</td><td>上年度參訓
人數</td><td colspan="2">歷年未核銷
案件金額</td></tr>
<tr><td>15</td><td>營業額
7,528,000</td><td colspan="2">優等</td><td>十人
鄒佩珊</td><td colspan="2">0</td></tr>
<tr><td>計畫名稱</td><td colspan="2">114年購置營運設施設備「檸檬果皮資源化應用與設備增設計畫—配合『生質廢棄物回收產製永續飛航燃油商品化策略』學研合作」</td><td colspan="2">預定完成日期</td><td colspan="2">114年11月30日</td></tr>
<tr><td>計畫內容概要</td><td colspan="6">1. 設備增設：增購柑橘類專用榨汁機、果皮破碎機、螺旋桿輸送機、大型絞皮機，以提升產能並有效分離果汁與果皮，滿足合作社加工需求及學研合作計畫原料供應需求。
2. 副產物資源化：將檸檬果皮導入研究計畫進行破碎與轉化，推進果皮再利用，邁向減廢、減碳與循環經濟。
3. 產學合作深化：透過與宜蘭大學之合作，參與生質燃料研究，建立檸檬副產物應用案例，提升產業永續價值。
4. 減輕營運壓力：有效解決果皮堆積、異味與處理費用問題，減少合作社在副產物處理上的財務負擔。</td></tr>
<tr><td>預期效益</td><td colspan="6">1. 經濟效益：
● 目前合作社檸檬榨汁後，每年約產生 600 公噸果皮副產物（以每月平均 50 公噸計算）。
● 若依現行處理費用 每公斤 2.5 元 計算，果皮處理支出約為：600,000 公斤 × 2.5 元/公斤 = 150 萬元/年。
● 本計畫導入榨汁機與果皮破碎機，能使果皮直接供應學研單位進行能源轉化利用，預期可節省 至少 80%以上的處理費用，即約 120 萬元/年。
2. 環境效益：
● 果皮破碎後可作為生質燃料或其他高值化原料，減少直接棄置或掩埋所造成的酸臭汙染。
● 預估每年減少棄置量 600 公噸果皮，相當於可減碳效益約 450 公噸 CO_2e（以農業廢棄物平均減碳係數 0.75 噸 CO_2e/噸計算）。
3. 產業與社會效益：
● 透過資源化再利用，合作社副產物將成為 學研推動永續飛航燃油研究的重要原料，建立示範案例。
● 可提升農業廢棄物循環經濟價值鏈，帶動地方農業副產物的新商機，減輕農民與合作社壓力。
● 增加合作社在 ESG（環境、社會、治理）永續經營指標的貢獻度，提升對外形象與政策連結度。</td></tr>
<tr><td>勞動法令聲明事項</td><td colspan="6">■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td></tr>
</table>

計畫總經費	1,480,000	自籌經費	1,480,0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無尚未核銷案件。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其他。	1. 2. 3. 4. 5. 114 年優等。 6. 7. 8. 9.

縣長周春米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屏東縣金園農產品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檸檬果皮資源化應用與設備增設計畫 —— 配合「生質廢棄物回收產製永續飛航燃油商品化策略」學研合作

二、購置內容：

1. 設備增設：增購柑橘類專用榨汁機、果皮破碎機、螺旋桿輸送機、大型絞皮機，以提升產能並有效分離果汁與果皮，滿足合作社加工需求及學研合作計畫原料供應需求。
2. 副產物資源化：將檸檬果皮導入研究計畫進行破碎與轉化，推進果皮再利用，邁向減廢、減碳與循環經濟。
3. 產學合作深化：透過與宜蘭大學之合作，參與生質燃料研究，建立檸檬副產物應用案例，提升產業永續價值。
4. 減輕營運壓力：有效解決果皮堆積、異味與處理費用問題，減少合作社在副產物處理上的財務負擔。

三、購置年度：114年

四、核銷經費：新台幣壹佰肆萬元整

1. 五、效益：經濟效益
   - 目前合作社檸檬榨汁後，每年約產生 600公噸果皮副產物（以每月平均50公噸計算）。
   - 若依現行處理費用 每公斤2.5元 計算，果皮處理支出約為：600,000公斤 × 2.5元/公斤 = 150萬元/年。
   - 本計畫導入榨汁機與果皮破碎機，能使果皮直接供應學研單位進行能源轉化利用，預期可節省 至少80%以上的處理費用，即約 120萬元/年。
2. 環境效益
   - 果皮破碎後可作為生質燃料或其他高值化原料，減少直接棄置或掩埋所造成的酸臭汙染。
   - 預估每年減少棄置量 600公噸果皮，相當於可減碳效益約 450公噸 CO_2e（以農業廢棄物平均減碳係數0.75噸 CO_2e/噸計算）。

- 透過資源化再利用，合作社副產物將成為 學研推動永續飛航燃油研究的重要原料，建立示範案例。
- 可提升農業廢棄物循環經濟價值鏈，帶動地方農業副產物的新商機，減輕農民與合作社壓力。
- 增加合作社在 ESG（環境、社會、治理）永續經營指標的貢獻度，提升對外形象與政策連結度。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彰化縣田尾鄉海豐村光華巷110號
13951158	彰縣合更字第114051號	理事主席	邱淑眞	承辦人	邱淑眞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82	804,130,916	優等	6	0

計畫名稱	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補助營運設備	預定完成日期	114.12.31
計畫內容概要	1. 社場近年積極響應 ESG,自主導入專業農業 ERP 系統,從訂單至理貨皆無紙化實踐減碳行動。智慧化串聯各個部門(進.銷.存.加工等等);而位於現場之顯示看板(電視)尤為重要,為扮演即時傳達並組織場內營運之重要設備。 2. 近年農村勞動人口老化、氣候環境變化劇烈，加上國人的消費型態及運銷通路亦呈多元化發展，為提升蔬果貯存品質、貯存調節作業及集運作業需要，亟需購置「2噸電動堆高機」一台。		
預期效益	1. 購置顯示看板(電視)將大大提升現場作業效率、降低人為作業疏失並同時節省大量紙張列印;粗估一年可省下約8,000張紙張及約6支碳粉。引領社場往永續經營及智慧化農業大邁進。 2. 為協助提升農民採收後農產品存放空間之品質、提高集貨作業效率，添購「2噸電動堆高機」1台，可節省人力、提升產品品質及市場競爭力，增加社員收益。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840,000	自籌經費	552,000	申請補助經費	1,288,0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邱淑眞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113年優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是
	9. 其他。	9.

經核屬實際需要敬請優先補助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縣長王惠美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彰化縣田尾果菜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114年度-合作社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2噸電動堆高機 1台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新台幣壹百萬元整

五、效益：

電動堆高機可進行快速堆疊與搬運作業，預期可提升至少30%以上的作業效率，並大幅降低勞力強度，特別對於年長員工或人力不足的時段尤為關鍵，達成人機協作的高效作業模式。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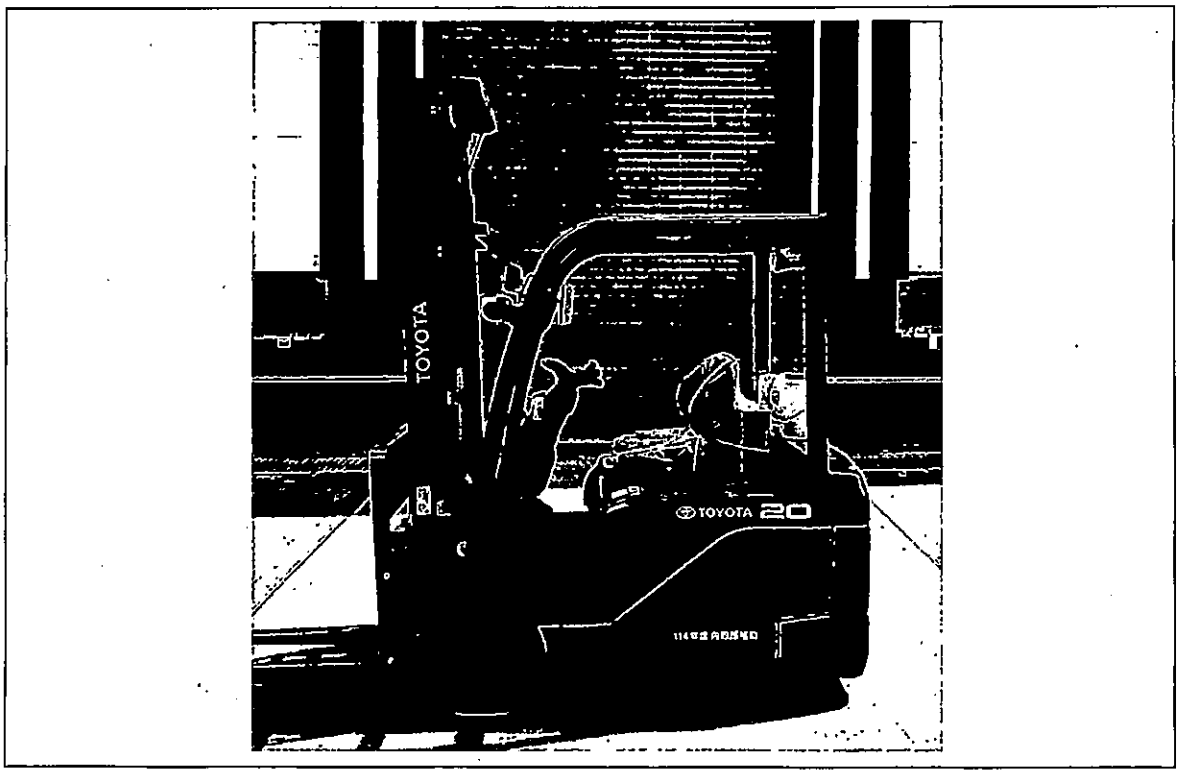

附件一　保證責任彰化縣翡翠園地瓜葉茶生產合作社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址	彰化縣竹塘鄉田頭村光明路竹田巷118-6號
保證責任彰化縣翡翠園地瓜葉生產合作社 26867007	100.5.3 彰化縣新字第485號	理事主席	曾崇恩	承辦人	
				電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10-20人	$4,161,948	乙等	1	0

計畫名稱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2025/12/31

計畫內容概要

1. 內容：曳引機採購案，提升耕作效率及生產穩定度。

2. 說明：本合作社現有農地8.6公頃，主要以水稻與地瓜葉輪作為栽培模式。現行作業仰賴大型中耕機及人力，於鬆土、除草、作畦與採收過程中，存在作業時間冗長、人力需求高、機具調度不易等困境。

由於有機耕作禁止使用化學除草劑，目前多仰賴人力拔除雜草，工時及人力成本均高，且於農忙期間機具租賃(曳引機)費用需花費20-60萬元不等，亦常因需求量大而租不到機具，嚴重影響農耕進度。

本計畫擬購置曳引機1部，以改善現行作業流程，提升耕作效率及生產穩定度，並兼具救援功能（田區泥濘或塌陷時可協助搬運)。

預期效益	一、提高農業生產效率 1.解決缺工、節省工時問題： 曳引機的機械化協作能有效解決農業高齡化、勞動力不足的困境。目前以人工除草，引進曳引機後工時節省約80%。鬆土、作畦作業效率提升，預計每公頃可縮短20－30日(人)作業時間。 2.降低成本支出 外租曳引機每次作業需10－20萬元，若以合作社8.6公頃輪作面積計算，每年需外租約2-3次，成本約20-60萬元。購置曳引機後可大幅降低每年機具租賃費用支出，並減少農忙期排不到機具的困境。 3.提升耕作產能與穩定度 曳引機的動力和穩定性，有助於農民進行精準、高效的耕作，提升耕作品質。輪作制度中，水稻灌溉能有效降低線蟲危害，曳引機可協助快速整地，確保水稻與地瓜葉交替生產的穩定性。結合採收機作業，可提升地瓜葉採收速度，預估單日採收面積增加30%－40%。 4.多樣化作業功能： 曳引機可透過三點連接機構，附掛迴轉犁、板犁、圓盤犁、播種機等各式作業機具，完成整地、播種、施肥、割草、收穫等多樣化農務。 二、降低操作成本與環境影響 1.節能減碳： 久保田曳引機安裝DPF排氣管(柴油碳微粒濾清裝置)以成就符合國內高規格環保法規的「新世代環保引擎」。 實現高出力、低噪音、低油耗、潔淨之廢氣的理想。有助於改善農民的工作環境，減少噪音汙染。

	2. 維修便利性： 曳引機零組件維修便利，可以根據距離和方便性，選擇聯絡官方經銷商或民間維修廠來處理曳引機維修的問題，便於農民進行日常維護。 三、適用性與未來發展 1. 水旱田通用： 大多數曳引機可同時用於水田與旱田作業，提供更大的應用彈性。 2. 智慧化與永續發展： 未來曳引機將朝向無人駕駛、複合能源等方向發展，成為高效率、智慧化農機，支持臺灣農業邁向綠色永續的目標。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408,000	自籌經費	422,400	申請補助經費	985,60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

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 113年乙等。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 是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8.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
	9. 其他。	

經核屬實際需要敬請優先補助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縣長王惠美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保證責任彰化縣翡翠園地瓜葉茶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曳引機1台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98萬元正

五、效益：

1. **節省工時與人力**：引進曳引機後工時節省約80%。鬆土、作畦作業效率提升，提升耕作效率及生產穩定度，預計每公頃可縮短20－30日(人)作業時間。

2. **降低成本支出**：購置曳引機後可改善現行作業流程，並減少租借機具的費用。

3. **提升產能與穩定度**：輪作制度中，水稻灌溉能有效降低線蟲危害，曳引機可協助快速整地，確保水稻與地瓜葉交替生產的穩定性，並結合採收機作業，可提升地瓜葉採收速度，預估單日採收面積/採收量增加30%－40%。

4. **強化農場永續與救援能力**：曳引機兼具救援功能，農地泥濘或塌陷時，可運用曳引機支援搬運與救援，降低農損風險。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代表人		地址	彰化縣埤頭鄉豐崙村埤周路66號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17308221	彰縣合更字第114070號	理事主席	陳俊豪	承辦人	
				電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38	46,037,029	優	1	0

計畫名稱	購置稻穀自動輸送機組設備	預定完成日期	114.11.10

計畫內容概要	購置稻穀自動輸送設備組乙套，內容如下： 1. 入料提昇機14”提斗，長度17米，輸送量75噸/時，馬達10HP，380V，60HZ乙座。 2. 入料導管10”*23米（60tGI）乙組。 3. 橫向鏈運機100T-20M 共六組，每組含馬達15HP，380V，60HZ，鏈條傳動，鏈槽W360*4，0t，GI。 4. 風路管線（鋅管）一式。 5. 吊掛安裝工程一式。
預期效益	1. 作業精準快速：以自動化方式搬運穀物，可迅速完成稻穀原料輸送至指定加工區或倉儲桶設備，以輸送200噸穀物來比較，稻穀自動化輸送設備相較堆高機駕駛操作節省了3倍時間，數量愈高，簡省的時間愈多。 2. 活化倉儲空間：空間堆高機可達高度最多4.5米，斗昇機運載高度比堆高機多12.5米，堆高機使用需迴轉空間，而自動化輸送設備則可使倉儲空間最大化，提升倉儲密度，節省地面空間，相同空間，使用輸送設備多儲放4~5倍的穀物容量。 3. 降低人力負擔與成本：不受人力疲勞影響，可依需要隨時穩定、持續運轉。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2,200,000	自籌經費	700,000	申請補助經費	1,500,000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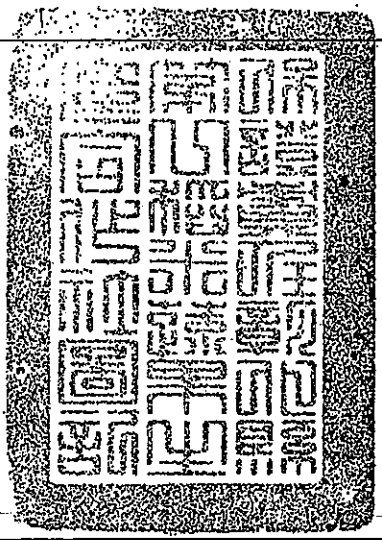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是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是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是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是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112年優等。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是
	7.無尚未核銷案件。	7.是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是
	9.其他。	9.

經核屬實際需要敬請優先補助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縣長 王惠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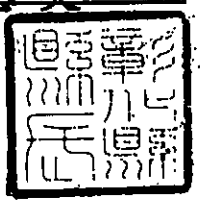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內政部補助計畫執行成果報告

一、 計畫名稱：購置「客製化斗昇機組1套」

二、 舉辦單位：保證責任彰化縣第一稻米蔬果生產合作社

三、 計畫日期：114年10月07日~114年12月15日

四、 計畫地點：彰化縣埤頭鄉豐崙村埤周路66號

五、 計畫內容：

自動化倉儲系統是現代化農業，提升糧食流程效率，重要的設備之一，對於提升農產品處理效率和作業精度，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

隨著農業規模的擴大和生產需求的增長，傳統以人工駕駛堆高機的搬運方式雖然可以快速搬運稻穀，但它對場地要求較高，在面對大量的作業需求時，容易因勞動疲勞，導致人力持續性不足等問題，這種搬運方式無法滿足高效、持續和精確的作業要求，尤其在稻米、穀物等大宗作物的儲存和運輸過程中，依賴人力的搬運方式，除非具備足夠的人力資源，否則會面臨勞動強度過大、操作不穩定、作業時間過長等諸多挑戰。

導入稻穀自動輸送機組設備，係以斗昇機與鏈運機為核心組成，稻穀經由斗昇機集中提升輸送至上方後，接續由水平式鏈運機，將穀物平行輸送到指定的稻穀儲存倉，形成連續、穩定的自動化運輸系統。在規劃好的固定路徑上，透過單人控制面板，便可大量、迅速將原料輸送到目的地，在收割高峰、人力吃緊的農忙期間，有效減去人力負擔及成本、也可活化倉儲空間，往上堆儲，增加倉儲密度，節省地面空間，是自動化倉儲輸送重要的設備之一。

購置「客製化斗昇機組1套」，其目的在建置完整的稻穀自動輸送機組設備，全組內容含有：

（一）、入料提昇機

- 規格：14" 提斗，長度17米。
- 功能：將稻穀自地面提升至指定高度，並集中輸送到上方。

（二）、入料導管

- 規格：10" *23米（60tGI）乙組。
- 功能：將稻穀自地面卸料坑，推送到入料提昇機的入料口處。

（三）、橫向鏈運機

- 規格：鏈運機每組長度20米，共六組。
- 功能：連接入料提昇機出口，將稻穀接續輸送到目的儲存區。

（四）、風路管線（鋅管）

- 用途：為管控各模組閘門開關，以便後續引導稻穀流向的硬體管線。

六、 計畫經費：

計畫總經費為149萬元，其中：

內政部補助經費145萬元，自籌經費4萬元。

七、 計畫成果：

自動化倉儲系統是現代化農業，提升糧食流程效率的重要設備，執行計畫帶來的成果效益有：

（一）、作業精準快速

以自動輸送化方式搬運穀物，可連續大量輸送稻穀，提升搬運效率，縮短作業時間，以輸送200噸穀物來比較，稻穀自動化輸送設備，相較人力駕駛堆高機操作節省了3倍時間。

（二）、活化倉儲空間

空間堆高機可達高度最多4.5米，斗昇機運載高度比堆高機多12.5米，堆高機使用需迴轉空間，而自動化輸送設備，則可使倉儲空間利用率最大化，節省地面運轉空間，在相同面積下，使用輸送設備多儲放4~5倍的穀物容量。

（三）、降低人力負擔與勞動風險

自動化輸送取代傳統堆高機操作，減少人員重複性的勞動疲勞，提升工作安全性與人力運用效益。

（四）、減少糧食損耗

以鏟斗式堆高機鏟移稻穀時，鏟斗與地面磨擦處的稻穀，容易因外在大力擠壓破壞，變成稻穀粉末，造成不必要的糧食浪費，改以自動化輸送，就可避免稻穀受擠壓而破損，符合 SDG2 的永續發展目標。

（五）、節能減碳

以機械化代替燃油堆高機使用頻率，減少碳排放與空氣污染，符合政府推動「農業省工機械化與設備現代化」的政策方向，實現永續發展目標。

（六）、強化合作社場競爭力

透過自動化設備導入，逐步建立標準化、系統化的作業流程，是提升合作社整體經營效率的重要基礎，促使社員、農民及社場工作人員，都得以受惠於安全省力的工作環境，增強品牌競爭力，強化合作社整體永續發展動能。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代表人		地址	台南市東區東門路1段145號2樓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台南市新樓儲蓄互助社	87年5月15日南市社合字第86788號	理事長	兵安利	承辦人	
13271482				電話	

社員人數（上年底）	上年度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7663人	41,712,307	優等	54	無

計畫名稱	台南市新樓儲蓄互助社 申請營運設備經費補助	預定完成日期	114年12月31日
計畫內容概要	加強硬體設備，強化內部控管，提升營運績效，落實社務健全發展。		
預期效益	1. 提升帳務處理速度與準確度。 2. 帳務處理全面電腦化，避免人為筆誤與疏失。 3. 強化服務社員之品質與效率。 4. 提高本社經營績效。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53,000	自籌經費	53,000	申請補助經費	100,000

（請加蓋圖記）

兵安利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是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113年優等(經協會考核)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參加各項研習,計13班次,共74人次參加.
	7.無尚未核銷案件。	7.是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9.其他。	9.擬:請准予補助
局長郭乃文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台南市○○樓儲蓄互助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1. 桌上型電腦主機三台

2. PD4+存摺列印機二台

三、購置年度：114 年

四、核銷經費：100,000 元

五、效益：

1. 提升帳務處理速度與準確度。

2. 帳務處理全面電腦化，避免人為筆誤與疏失。

3. 強化服務社員之品質與效率。

4. 提高本社經營績效。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負責人		地 址	彰化市新平路146號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05941564	彰縣合更字第114084號	理事主席	陳建宏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322	10,207,217	優等	0	0

計畫名稱	營運設備補助	預定完成日期	114.11.15
計畫內容概要	本市場自89年營運迄今已逾20餘年，場內照明設備老舊耗電及碳排嚴重，擬辦理更換節能燈具，期符合綠能標準規範並降低碳排改善空氣品質。		
預期效益	1、增加場內明亮度 2、節省電費開銷 3、符合綠能規範降低碳排改善空氣品質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申請事項	V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602,452元	自籌經費	181,452元	申請補助經費	421,000元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病童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113年優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是
	9. 其他。	9.

經核屬實際需要敬請優先補助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縣長王惠美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保證責任彰化縣第一果菜運銷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1.計畫名稱： 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2.購置內容：場內燈具

3.購置年度：114 年

4.經費核銷：1、內政部補助 420,000 元整 2、自籌 182,452 元整

5.效益：節能減碳：更換 LED 燈具後預估可節省用電量達 30~60%，有效降低碳排放，響應綠色永續政策。

降低營運成本：LED 燈具耗電低、壽命長，減少電費支出與更換燈具的頻率，進一步降低維護成本。

提升照明品質與工作安全：新式照明設備光源穩定、照度均勻，改善作業環境，提高工作效率與安全性。

6.成果照片：如附件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代表人		地 址	花蓮縣壽豐鄉豐正路二段6巷2-7號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02089902 有限責任花蓮好生活農業勞動合作社	府社行字第1130124772號	理事主席	施清瀧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21人	收入總額4,387,098	甲等	1人	0

計畫名稱	有限責任花蓮好生活農業勞動合作社營運設備建置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12.30

計畫內容概要	本社為符合有機加工驗證場域的雜糧採後處理產線，本計畫將串聯智慧化雜糧生產設備，增設穀物風篩初選機、循環式穀物乾燥機、電子定量包裝秤與通風設備。合作社協助在地農民並推廣有機栽培模式，帶動有機耕作面積持續增加，進而保障農民收益、促進地方就業與社區發展，展現環境保護、糧食安全與永續發展的示範性成果。同時，我們將研發多元雜糧加工品並不定期舉辦工作坊，邀集地方職人共同創新雜糧特色料理，結合社區導覽展現農村特色，形塑在地加工、飲食與導覽整合的新產業鏈，提升農村產業價值與文化魅力，達成低碳循環農業與社區活化的雙重目標。
預期效益	增加烘乾、風篩初選、包裝量能，減少勞力支出，提高服務社員及社區雜糧採後處理容量，吸引更多有意願投身農業的生力軍，振興雜糧產業。 1. 烘乾量提升至13.2公噸(增加120%)。 2. 風篩初選量提升至3-5公噸(增加200~400%)，提升後續選別效率100%。 3. 定量包裝節省2/3人力，相當節省60%人工時。 4. 通風設備可節省散熱用電量，降低人員於乾燥及包裝場域內之熱傷害。 5. 整套採後處理設備優化可擴大採後處理量能100%，讓因應政府政策陸續由種植水稻轉作為雜糧之農友最頭痛之採後處理問題得以解決，有助於擴大有機雜糧栽培面積預計30公頃。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472,600	自籌經費	0	申請補助經費	1,472,600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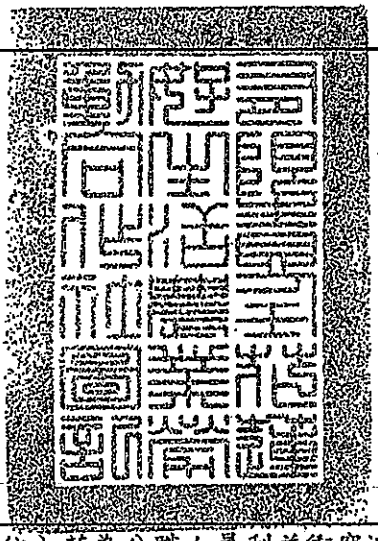

施清瀧（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113年甲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是
	9. 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科長差假代理

處長差假

附件九

有限責任花蓮好生活農業勞動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有限責任花蓮好生活農業勞動合作社營運設備建置計畫

二、購置內容：營運設備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新臺幣壹佰萬元整

五、效益：藉由引進半自動化機械設備，提升本土雜糧作物之採後處理量能，穩定國產有機雜糧供應。採後處理流程改善及量能提升後，能夠強化有機生產及低碳耕作之策略，間接促進周遭農友投入有機雜糧生產之意願，使國產有機雜糧耕作之面積增加。透過擴大在地雜糧生產面積，達成生產本土化、水旱輪作、縮短食材從產地到餐桌之距離，達到減碳生產之目標。消費者也多了新鮮、低碳、健康的食材來源選擇。以有機雜糧生產達成「生產、生活、生態」的三生農業。

（經常門）

一、計畫名稱：

二、活動內容：

三、活動日期:

四、活動地點：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男女）:

六、活動效益：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62
96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屏東縣長治鄉水源路100-2號
保證責任屏東縣繁昌青果運銷合作社 85585898	屏府社政字第1130179026	理事主席	陳貴松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22	3,432,417	乙等	3	0

計畫名稱	114年購置營運設備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11/30
計畫內容概要	本合作社於112年遷移新址後，現有部分設備老舊，影響營運效率與安全。為改善此困境，本計畫擬購置監視器系統、碎木機及電腦等設備，以提升場區安全監控、田間枝條處理及行政效能，全面強化合作社營運管理與永續發展能力。		
預期效益	1. 提升行政效率，降低維修成本。 2. 建立場區安全監控，減少營運風險。 3. 推動枝條循環利用，落實環境友善。 4. 強化合作社競爭力，促進永續經營。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271,800	自籌經費	81,540	申請補助經費	190,260

（請加蓋圖記）

陳貴松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12

<table>
<tr><td>應備文件</td><td colspan="2">■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td></tr>
<tr><td rowspan="2">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td><td>審核重點</td><td>審核意見</td></tr>
<tr><td>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7.無尚未核銷案件。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9.其他。</td><td>1.
2.
3.
4.
5.114年乙等。
6.
7.
8.
9.</td></tr>
<tr><td colspan="3">縣長周春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td></tr>
</table>

說明：

1.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13

附件九

（保證責任屏東縣繁昌青果運銷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桌上型電腦1台、監視器系統1組、自走式碎木機1台。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新台幣壹拾玖萬元整（NT$190,000）

五、效益：

本次購置設備後，顯著提升合作社行政作業效率與資料處理量能，強化場區安全監控管理，減少人力巡查負擔。

同時藉由碎木機投入田間枝條再利用，促進廢棄枝條資源循環，達成環境友善及永續經營目標，整體營運效能與安全性均獲明顯改善。

一、桌上型電腦（1組）

用途說明：

用於合作社行政作業、報表製作及資料管理，以提升營運效率並降低設備故障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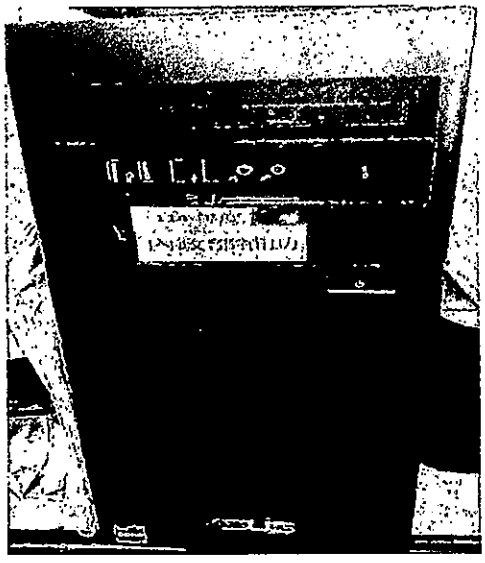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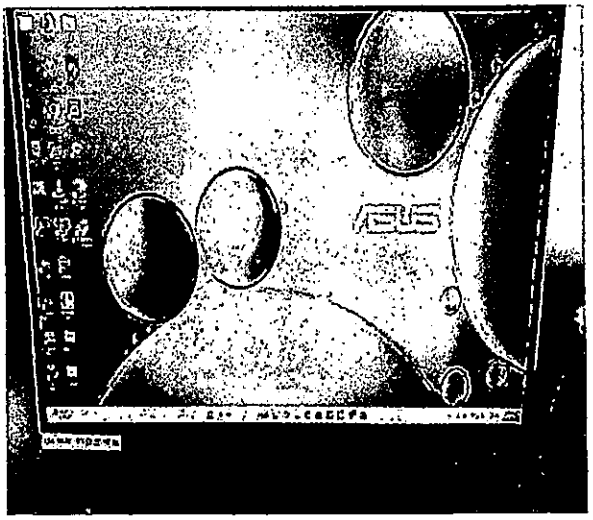
ASUS 桌上型電腦	ASUS 液晶螢幕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址	313002新竹縣尖石鄉新樂村10鄰煤源61號
有限責任新竹縣尖石北得拉曼茶葉暨農產生產合作社 95073740	113年3月18日專竹縣新字第532號	理事主席	張貞英	承辦人	
				電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21 人	34,750	(未考核)	2	(無)

計畫名稱	北得拉曼茶葉製造質量精進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年12月15日

計畫內容概要

為鼓勵新竹縣尖石鄉前山地區青年返鄉(留鄉)就業、活化閒置農地、創生部落活力，並建立茶產業發展的穩固基礎，擬依據內政部「合作事業補助作業要點」之規定，申請政策性補助，採購生產紅茶、東方美人茶所需之機器設備一批，以結合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新竹縣尖石鄉公所委託營運管理設備之不足，進而建立完整生產製程、擴充設備產能、並提升產品生產品質。

預定採購之營運設備(茶葉加工製造機器設備與設施)包括如下:

1. 紅茶揉捻機(120公斤)
2. 紅茶揉捻機(18吋氣壓)
3. 茶葉發酵室(含渥堆鐵架)
4. 望月型揉捻機
5. 條形茶挑梗機
6. 炒菁機(中型)-搭配望月型產能
7. 萎凋架
8. 篩壓
9. 懸吊式單人採茶機
10. 多功能焙茶乾燥機

預期效益

1. 建立紅茶、東方美人茶之加工製造完整製程。
2. 建立尖石鄉前山地區茶產業之穩健發展基礎。
3. 提供部落青年、在地農民經營茶產業充裕資源。
4. 吸引青年訪鄉就業4人，創造就業機會6人。
5. 增加種茶農戶6戶，增加茶園面積2.8公頃。
6. 每年增加茶葉成品產量500台斤，每年增加產值180萬元。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491,000	自籌經費	0	申請補助經費	1,491,000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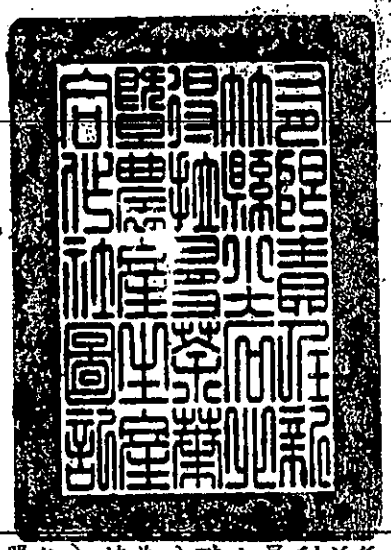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是
	2.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是
	3.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是
	4.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是
	5.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一年一等~~。113年成立，不列考核
	6.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有
	7.無尚未核銷案件。	7.是
	8.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是
	9.其他。	9.設備放置與土地使用同意書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縣長楊文科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13

有限責任新竹縣尖石北得拉曼茶葉暨農產生產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依內政部核定內容，採購紅茶揉捻機（120 公斤）1 台、紅茶揉捻機（18 吋氣壓）1 台、茶葉發酵室 1 室、望月型揉捻機 1 台、條形茶挑梗機 1 台、炒菁機 1 台、多功能焙茶乾燥機 1 台、懸吊式單人採茶機 1 台，共 8 項製茶設備，均已於 114 年 12 月 8 日完成點收。

三、購置年度：中華民國 114 年（114 年 12 月 8 日購置並驗收完畢）

四、核銷經費：內政部核定補助經費新臺幣壹佰萬元整，實際支用並申請核銷金額為新臺幣壹佰萬元整，無自籌經費及其他機關補助。

五、效　　益：

（一）本社已建置完整之紅茶及東方美人茶加工製程設備，能自源頭完成採茶、發酵、揉捻、焙乾等流程，提升製茶效率及品質穩定度。

（二）透過新增設備，可支援社員及新加入茶農之茶葉代工需求，降低小農自行投資設備之負擔，強化尖石前山地區茶產業之共同加工能力。

（三）製茶環境與設備完善後，可作為製茶教育訓練及體驗課程場域，配合地方創生與青年返鄉，逐步增加在地就業機會與部落經濟動能。

（四）依原計畫預估，設備投入後，每年可望增加茶葉成品產量與產值，並帶動新增種茶農戶及茶園面積，促進本社整體產銷規模成長。

修正後

98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台東縣台東市中興路二段191號
有限責任台東縣東海岸原住民社區合作社 36888754	府社救字第1010077855號	理事主席	林宋博芳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15	2,003,063	優		0

計畫名稱	東海岸星光福溢拓展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年12月31日
計畫內容概要	計畫以提升原住民社區農業產能與文化展演效益為核心，內容涵蓋農業機具購置、技能培訓、土地整備與文化場域建構四大面向。首先，將購置一台適用於山坡地與小型農田的小型怪手，配備翻土與整地功能，以提升耕作效率。其次，辦理兩場機具操作與維護訓練，強化社員與青年農友的實務技能。第三，預計整備約三公頃農地，優先改善坡地與排水不良區域，拓展耕作面積。最後，結合傳統食農智慧，規劃特色文化交流區，建置市集場域基礎設施並購置展演設備，打造文化表演與教育活動的開放舞台，促進社區參與與合作事業經營效益。		
預期效益	透過本計畫執行，預期可提升農事效率、降低整地成本，並促進青年參與農業與機械操作，強化世代傳承。同時，擴大耕作面積將有助於提升社區糧食自給率與經濟效益，進一步促進社員福利與社區凝聚力。 1. 整地效率提升：使用小型怪手整地每公頃可節省約 50% 成本，預計整備 3 公頃農地，節省費用約 NT$18,000－21,000。 2. 作業時間縮短：機械化整地可縮短作業時間 40%－60%，加快農事週期與種植輪替。 3. 青年技能培訓：辦理 2 場操作與維護訓練，預計可培訓 10－20 位青年與社員，強化社區技術自主。 4. 產量提升：新增耕作面積 3 公頃，年產量可增加 6,000－9,000 公斤，年產值約 NT$180,000－450,000。 5. 社員福利提升：市集活動與農事參與預估每年提供 NT$50,000－80,000 員工酬勞與分紅。 6. 文化市集效益：每季舉辦 1 場市集，年共 4 場，平均每場吸引 300－500 人次參與，促進文化交流與觀光效益。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	1,500,000	自籌經費	0	申請補助	1,500,000

13

總經費				經　　費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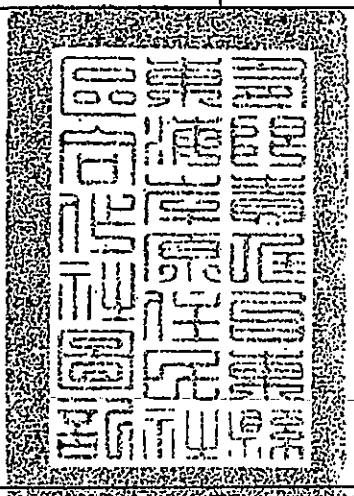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114年度等。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是
	9. 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台東縣東海岸原住民社區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

二、購置內容：如表列

項目(資本門)	單位	單價	數量	補助款	自籌款	合計
(一)小型怪手(含附屬組件割草機、油壓夾)	台	525,000	1	500,000	25,000	525,000
(二)組合式冷藏庫	式	213,150	1	200,000	13,150	213,150
				700,000	38,150	738,150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柒拾萬元整

五、效益：透過本計畫執行，預期可提升農事效率、降低整地成本，並促進青年參與農業與機械操作，強化世代傳承。同時，擴大耕作面積將有助於提升社區糧食自給率與經濟效益，進一步促進社員福利與社區凝聚力。

(一)提升農事效率與降低整地成本

- 根據行政院農業機械化政策統計，使用小型農機具可節省超過80萬人日的農業勞動力，平均每公頃整地時間可縮短40%－60%。
- 小型怪手整地每公頃成本約為 NT$6,000－8,000，相較人工整地平均成本 NT$12,000－15,000，可節省約50%成本。
- 預計整備3公頃農地，保守估算可節省整地費用 NT$18,000－21,000，並加快農事週期。

(二)促進青年參與與技能傳承

- 提升青年農民參與率25%，運用機械化吸引年輕世代投入農業。
- 規劃操作與維護訓練培訓青年與社員，建立社區內部技術能量，減少對外部技術依賴。

(三)提升糧食自給率與經濟效益

- 擴大耕作面積3公頃，若以原住民常見作物（如地瓜、玉米、紅藜）估算，每公頃年產量約 2,000－3,000公斤，可增加總產量 6,000－9,000公斤。
- 以平均市價每公斤 NT$30－50 計算，年產值可提升 NT$180,000－450,000，成為合作社穩定收入來源。
- 若導入社區支持型農業（CSA）或市集直售模式，可提升毛利率至40%以上，

並強化社區糧食自主與品牌價值。

(四)促進社員福利與社區凝聚力

- 辦理市集活動與文化展演促進參與，可帶動社區交流與觀光效益。
- 員工參與生產勞動與農事活動可獲得酬勞與分紅，預估每年可提供 NT$50,000－80,000 的社員福利支出，提升參與意願與社區向心力。

六、成果照片:

<table>
<tr><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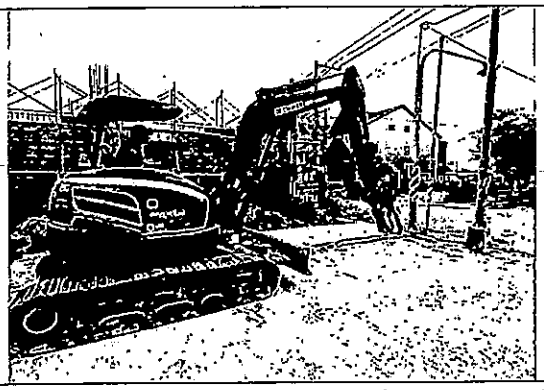 </td><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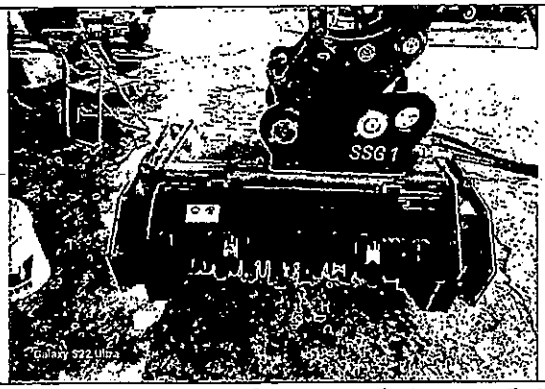 </td></tr>
<tr><td>說　明　：　小　型　怪　手</td><td>說明: 小型怪手附屬組件割草機、油壓夾</td></tr>
<tr><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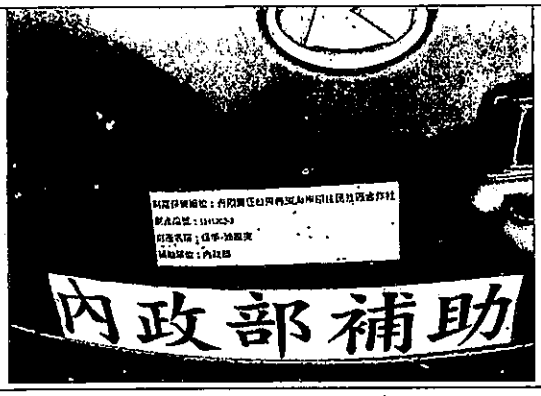 </td><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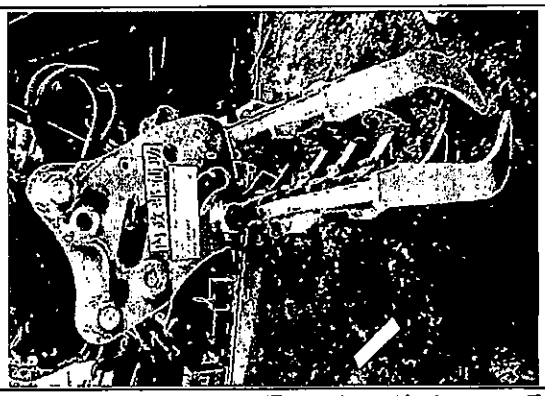 </td></tr>
<tr><td>說　明　：　小　型　怪　手</td><td>說明: 小型怪手附屬組件割草機、油壓夾</td></tr>
<tr><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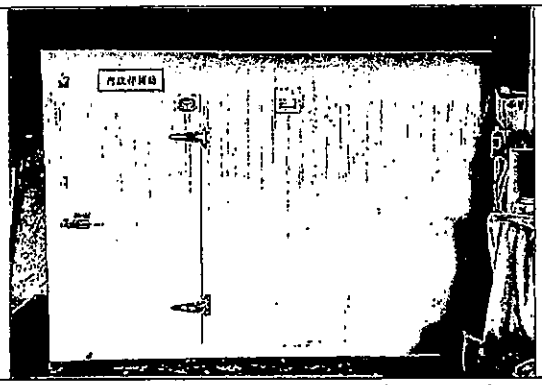 </td><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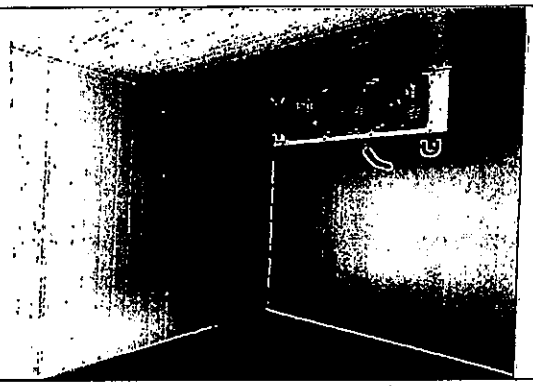 </td></tr>
<tr><td>說　明　：　組　合　式　冷　藏　庫　外　觀</td><td>說　明　：　組　合　式　冷　藏　庫　內　部</td></tr>
</table>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	主管機關 許可文號	代表人 職稱	代表人 姓名	地 址	臺東縣臺東市豐谷南路277巷13號
有限責任臺東縣愛三倍照顧勞動合作社 00361056	府社救字第1130299474	理事 主席	蔡豐旭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11	無	成立未滿一年	無	0

計畫名稱	建構智慧照顧服務與永續營運基礎設施計畫	預定完成日期	114年12月31日

計畫內容概要

本計畫旨在回應台東縣高齡化社會之迫切長照需求，以「科技賦能」、「人才加值」、「永續營運」三大策略，全面升級本社服務基礎設施。具體內容包括：

1. 建置智慧照顧服務管理平台：購置伺服器、NAS及終端電腦設備，並導入專業個案管理系統，整合「服務派案、人力調度、個案紀錄、財務請款」等流程，實現服務流程標準化、資訊即時化與無紙化辦公，提升管理效能與決策品質。
2. 打造沉浸式專業培訓基地：設置互動式電子白板、投影機及高階照顧模擬教具（如急救安妮、移位輔具、全身照護模型），結合數位攝影機進行操作記錄與回饋，建立標準化服務流程(SOP)，系統化提升社員之實務技巧與緊急應變能力。
3. 優化節能友善的職場環境：全面汰換老舊設備，安裝一級能效空調與 LED 照明，並依功能規劃辦公、會議與儲物空間，打造安全、舒適、健康且符合節能減碳政策之工作環境，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社員歸屬感。

透過上述軟硬體基礎設施之建構，奠定本社智慧化、專業化與永續發展之堅實基礎。

預期效益

一、量化效益(可衡量之具體成果)

1. 提升服務效能：服務派案與行政作業時間預估縮短 40%，每年可服務總人時目標成長 50%。
2. 降低營運成本：透過節能設備與無紙化，年度水電及紙張耗材支出預計減少 15%（約新臺幣 12萬元）。
3. 強化人才培育：專業培訓基地每年可穩定培訓 150人次 以上，社員專業證照持有率由現行 60% 提升至 85%。
4. 創造就業機會：計畫執行後，預計一年內可創造 8-10名 在地照顧服務員就業機會。

二、質化效益(無形之價值提升)

1. 提升服務品質：透過數位管理與標準化培訓，提供更精準、安全且有溫度的個人化服務，案家滿意度目標維持在 95分 以上。
2. 促進組織永續：健全的基礎設施與友善職場能吸引優秀人才，降低社員流動率，奠定長期穩定發展基石。
3. 建立產業標竿：成為台東地區「智慧照顧」示範點，提升區域整體照顧服務產業之專業形象與水準。
4. 擴大社會影響：有效緩解台東長照資源不足壓力，提升受服務家庭生活品質，促進社會福祉。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1,451,650 ~~1,472,030~~	自籌經費	0	申請補助經費	1,451,650 ~~1,472,030~~
（請加蓋圖記）				（代表人簽章）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__年__等。(未滿一年)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是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是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是
	9. 其他。	9.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附件九

有限責任臺東縣愛三倍照顧勞動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資本門）

一、計畫名稱：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移動式醫療床等等共八式,詳如附清單.

三、購置年度：114年度

四、核銷經費：200,000元

五、效益：

1.預計每二個月一次教育訓練及講習，增加新社員服務技能。預計150人次。
2.預計每三個月辦理一次社區、村里民長照醫護宣導，讓民眾對於基本護理、搶救的認知，予以教育及強化。預計200人次。
3.每二月辦理志工講習一次，協助志工取得衛服部線上課程證照，並辦理術科訓練2次，除強化長照3.0的宣導並重點培訓招募優秀社員。預計招募30人。

（經常門）

一、計畫名稱：

二、活動內容：

三、活動日期:

四、活動地點：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男女）:

六、活動效益：

備註：詳細成果報告(含照片)仍請併同報送。

100

附件一

內政部114年度合作事業補助計畫申請表 新臺幣元					單位：
申請單位	主管機關	代表人		地 址	台中市和平區自由里東崎路二段19-5號
統一編號	許可文號	職稱	姓名		
88551773 保證登記臺中原民息樂動合作社	中市社團字第1140050406號	監事主席	吳軍佑	承辦人	
				電 話	

社員人數	上年度營業額或收入總額	上年度考核等第	上年度參訓人數	歷年未核銷案件金額
16	約89萬	甲	1	0

計畫名稱	部落特色體驗門市建置計劃	預定完成日期	114.12.31

計畫內容概要

目的：

本計畫旨在建置一間具備展示、銷售及簡易接待功能的實體門市空間，作為推廣在地部落文化、旅遊體驗與特色產品的平台。藉由打造一個結合遊程販售、部落農產品與手工藝品展售、以及輕食飲品服務的複合型空間，不僅提升部落產業的整體能見度與經濟效益，更提供遊客深入了解在地文化的窗口。

內容：

1. 門市空間設置與基礎設備建置

本計畫將投入資源於門市空間的基礎建置與功能完善，主要包括顧客接待區、商品展示區、體驗互動區以及輕食飲品服務區的設置。透過適切的空間規劃與基礎設備配置，營造一個舒適、安全且具文化氛圍的場域，提升顧客停留意願與消費體驗。

設備配置將著重在以下幾項功能的建構：

展售與銷售功能：提供完善的商品陳列空間，使部落農產品與手工藝品能被有效展示，提升商品價值感與購買意願。

接待與休憩功能：建立舒適的顧客停留區域，提升服務品質，延長顧客停留時間，有助於進一步推廣遊程或商品。

輕食飲品出餐機能：配合門市所提供的簡易飲品與特色輕食服務，提升場域互動性與體驗感。

安全與營運穩定性：設置必要的安全與管理系統，確保營運期間的資產安全與顧客體驗無虞。

氛圍與品牌形象塑造：透過照明與場域美學設計，營造文化特色明確、具吸引力的品牌形象空間。

2. 商品與服務內容

- 遊程販售：提供結合在地導覽、文化體驗、手作課程的遊程產品。

1/2

	• 在地農特產品：銷售部落農產品及加工品等在地風味產品。 • 部落手工藝品：販售泰雅編織、藤編等具文化意涵的手工藝。 • 輕食與飲品服務：提供簡單飲品（如部落風味茶、咖啡）與特色小點心，讓遊客在舒適空間中停留與交流。
預期效益	1.促進部落產業多元發展 透過設立實體門市，將部落的旅遊行程、農特產品與手工藝整合為一體，建立一站式的銷售與推廣平台。其商品銷售量平均提高 25%～40%，並創造至少 1-2 個以上的在地就業機會。此計畫預計提供遊程接待、店面管理、導覽及手作教學等多元職缺，帶動部落青年回流與婦女就業。 2.提升在地文化能見度與認同 門市不僅是銷售據點，更是文化展示的窗口。除了在部落手工藝品旁介紹過程及歷史，並透過手作體驗，讓遊客親身參與傳統技藝，本計畫可望滿足市場需求，提升文化能見度與在地認同。 3.增加遊客停留與消費機會 門市設於谷關溫泉區，搭配輕食與飲品販售，可延長遊客平均停留時間 30 分鐘至 1 小時，進一步提升消費機會，展現據點對旅遊帶動效益的影響力。 4.創造穩定營收模式 門市將結合三大營收來源：(1) 部落遊程、(2) 商品銷售（農產品／加工品／工藝品）、(3) 輕食飲品利潤。此模式可分散營運風險，提高自營能力。預估每月營收可達 40 萬元，有助於未來設備汰換、活動舉辦及永續經營。 （請填寫具體事實數據）
勞動法令聲明事項	■本單位申請補助之日前一年內，未經勞動主管機關認有違反勞動相關法令受裁罰之情事。以上聲明如有虛假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還所有補助款項，絕無異議。
計畫總經費	298,518　自籌經費 89,556　申請補助經費 ~~298,518~~ 208,962
（請加蓋圖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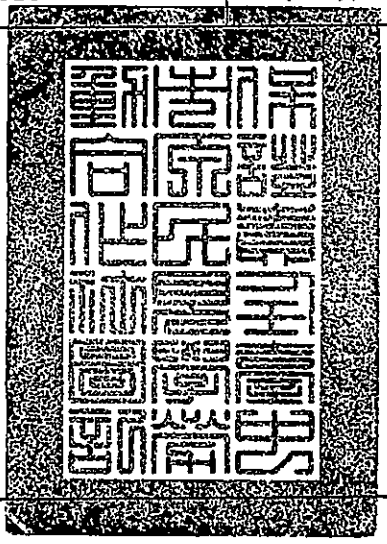 （代表人簽章） 	

13

100

一、申請人（單位）若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定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請填寫「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提出。
二、若違反關係人身分揭露規定，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規定，處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應備文件	■申請補助計畫書 ● 登記證明文件(影本)：(擇一) ■成立登記證（新成立未滿一年者）或變更登記證（成立一年以上者） □立案證書 ■大會通過之上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表（含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財產目錄及結餘分配或短絀分擔案） ■與申請補助有關之大會或理事會紀錄 ■派員參加合作教育訓練之證明文件 □最近三年補助情形彙整表 ■公司行號或廠商註記之明細估價單及型錄（資本門補助案） ■其他(例如：土地使用權利證明文件、用地符合興建簡易集貨場或其他設施之證明文件)

核轉機關(單位)審核意見	審核重點	審核意見
	1. 是否符合補助要件。	1. 是
	2. 依行政區域內之整體需求，該計畫是否必要。	2. 是
	3. 該計畫執行後是否達到計畫之目的。	3. 是
	4. 是否符合補助項目及標準之規定。	4. 是
	5. 最近一年度考核等第。	5. 112年甲等。113年乙
	6. 最近三年內是否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或補助、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	6. 有
	7. 無尚未核銷案件。	7. 無
	8. 社務、業務、財務健全，且正常運作。	8. 正常
	9. 其他。	9. 一
【核轉機關（單位）首長簽章】	局長 廖靜芝	

說明：
1. 自籌經費為計畫總經費扣除申請內政部補助經費之餘額。
2. 資本支出為營運或辦公設備，其餘為經常支出。

14

附件九

（保證責任臺中市原民見學勞動合作社）

成果報告摘要表

一、計畫名稱：~~部落特色體驗門市建置計畫~~ 購置營運設施及設備

二、購置內容：香樟桌椅、保全監視系統、電話機、電磁爐、置物架、植栽

三、購置年度：114

四、核銷經費：新台幣 154465元

五、效益：

1.短期效益

完成實體門市基本營運機能

透過本次設備建置（香樟桌椅、置物架、植栽等），已完成門市空間規劃與陳列，提供舒適、安全且具部落特色的消費與展示環境，使商品展示、顧客服務及輕食製作得以正常運作。

提升營運安全與服務品質

保全監視系統與電話設備的設置，有助於門市日常管理、顧客接待與緊急應變，提升整體營運安全性與服務即時性，降低初期營運風險。

初步吸引遊客進店停留

門市設於谷關溫泉區，搭配座位區與輕食設備（電磁爐），已開始吸引遊客入內休息、詢問遊程與選購商品，為後續消費與體驗活動奠定基礎。

2.中期效益

促進部落產品與遊程銷售

隨著營運穩定，門市將逐步整合部落旅遊行程、農特產品與體驗活動，發揮一站式服務功能，預期可提升商品曝光度與銷售量，增加部落整體經濟收益。

增加就業與工作機會

門市營運將逐步帶動在地人力需求，包括店務管理、遊程推廣、導覽及手作體驗協助等，提供部落青年與婦女兼職或全職的就業機會。

提升文化展示與互動體驗

透過商品說明、空間陳列及後續規劃之手作體驗活動，使遊客不僅購物，也能認識部落文化背景與工藝內涵，提升文化能見度與認同感。

3.長期效益

建立穩定且多元的營收模式

門市結合部落遊程、商品銷售與輕食飲品，形成多元收入來源，分散經營風險，提升自給自足與永續經營能力。

成為部落產業推廣據點

門市將逐步發展為部落產業與文化對外展示的重要窗口，作為旅遊諮詢、產品推廣及文化交流的平台，強化部落品牌形象。

支援後續發展與設備汰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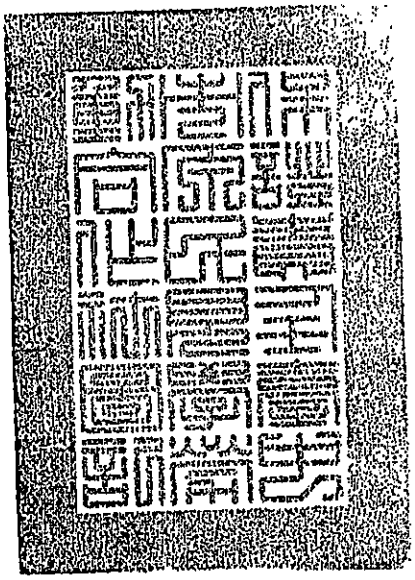
穩定營收可作為未來設備更新、活動辦理及空間優化之基礎，形成良性循環，促進部落產業長期發展。